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601886

2012 年年度报告

JANGHO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载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贵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共分配股利 145,600,000 元。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56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20,000,000 股。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4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2
第九节 内部控制	47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4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江河幕墙	指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江河公司	指	本公司前身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江河源	指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江河汇众	指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绵阳基金	指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内蒙古燕京	指	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北京嘉喜乐	指	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江河钢构	指	北京江河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江河	指	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江河	指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连江河	指	大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江河	指	成都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江河	指	江河幕墙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澳大利亚江河	指	江河幕墙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马来西亚江河	指	江河幕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洲江河	指	江河幕墙美洲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印度江河	指	江河幕墙（印度）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99% 的股权，广州江河持有 1% 的股权。
卡塔尔江河	指	江河（卡塔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49% 的股权。
新加坡江河	指	江河新加坡幕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加拿大江河	指	江河幕墙加拿大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越南江河	指	江河幕墙越南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澳门江河	指	江河澳门幕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99% 的股权。
阿联酋江河	指	江河幕墙工程（阿联酋）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49% 股权。

泰国江河	指	江河幕墙泰国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49% 股权。
印度尼西亚江河	指	江河幕墙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99% 股权。
阿塞拜疆江河	指	江河幕墙阿塞拜疆有限公司
法国江河	指	江河幕墙法国有限公司
港源装饰	指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黔龙投资	指	北京黔龙华资国际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江河创展	指	北京江河创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系统、幕墙	指	建筑幕墙及其附属的产品或服务
内装系统、内装	指	室内装饰装修及其附属的产品或服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会计师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审计机构。
律师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公司债的专项法律顾问。
元	指	人民币元（非经特别注明, 招股说明书内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董事会	指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10 年、2011 年、2012 年。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江河幕墙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Jangho Curtain Wal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ANGH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载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中岳	王鹏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电话	010-60411166	010-60411166
传真	010-60411666	010-60411666
电子信箱	liuzhongyue@jangho.com	wangpeng@jangho.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网址	http://www.jangho.com
电子信箱	ir@jangho.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河幕墙	601886	-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 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为刘载望先生，未发生变更。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922-926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友菊 朱艳、张传艳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为丰、黄玮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1 年 8 月 18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0 年
营业收入	8,989,204,511.39	5,762,490,457.54	56.00	5,182,172,55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496,270.85	340,287,274.02	40.62	309,167,03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1,533,898.52	320,284,158.46	44.10	301,647,24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9,073.51	-1,126,560,220.56	78.66	257,287,215.23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0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79,665,793.51	4,111,565,619.23	8.95	1,682,438,530.30
总资产	12,442,054,614.92	7,755,743,892.21	60.42	5,132,037,712.64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0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85	0.70	21.43	0.69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85	0.70	21.43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82	0.66	24.24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00	13.35	减少 2.35 个 百分点	2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61	12.57	减少 1.96 个 百分点	19.7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33,744.68	处置固定资产 损益	118,913.38	-819,465.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22,852.17	当期新增政府补助及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额合计	13,025,973.20	5,342,255.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9,411.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861.21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46,721.11	4,149,785.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5,128.90		4,619,900.92	-194,224.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6,793.44	-6,664.69
所得税影响额	-3,183,745.05		-3,322,188.01	-1,671,967.53
合计	16,962,372.33		20,003,115.56	7,519,792.89

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30,618.24	0	-2,730,618.24	0
合计	2,730,618.24	0	-2,730,618.24	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2 年，在全球经济依旧在低谷徘徊，国内经济增长面临较大下行压力的形势下，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坚持标准化、系统化、全球化的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团结进取，在产业经营和资本运作领域都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2012 年 6 月 26 日公司成功收购了香港的著名内装企业—承达集团有限公司（“承达集团”）85%的股权。2012 年 11 月初，公司与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港源装饰”）签署框架协议，通过收购、增资及换股等方式最终实现对港源装饰的控股。承达集团拥有多项全球顶级建筑资质和 25 年的内装经验，是一家在全球内装行业具有领军地位的内装系统提供商。港源装饰是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排名第七、北京建筑装饰行业综合实力排名第一的全国装饰行业龙头企业。通过以上两次并购，公司高起点的进入了全球内装市场，实现了“内外兼修”，内外装业务的资源整合和协同效应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在全球化战略的指引下，公司市场开拓进一步扎实推进，海外市场在东南亚、美洲、澳洲、中东、俄罗斯、港澳等主要区域实现多点开花，国内市场以北京、广州、上海、重庆、武汉等基地为依托进一步向二三线城市推进。公司品牌影响力大幅提升，在全球市场成功中标多项地标性项目，赢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充分认可和信赖。其中国内市场先后中标“广州第一高楼”广州东塔（高 530 米）、“华中第一高楼”武汉中心大厦（高 438 米）、“中原第一高楼”郑州绿地双子塔、“北京 CBD 新地标建筑”人民日报社综合业务楼、“陆家嘴金融贸易区标志性建筑”上海世纪汇广场、北京市华为环保园 L02 地块核心网研发中心等地标性项目；海外市场相继中标菲律宾首都马尼拉 SHANGRI-LA 酒店、香港科技园三期、加拿大 RBC Waterpark Place、澳大利亚墨尔本 720、新加坡 Leedon Height、科威特国民银行总部大楼、荃湾 Lot No. 430 荃湾西站、俄罗斯海参崴凯悦酒店等一大批海外地标性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标准化战略的实施，在工程管理方面，完善了工程管理平台，建立了采购、生产制造、施工的标准化流程，促进了各大区工程管理水平的提高，保障了

工程质量，降低了运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国家博物馆、新疆大厦等两项工程荣获“鲁班奖”，此外公司还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和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各一项。此外，在研发设计方面，公司设立专职部门，大力推进标准化工作，并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包括建设完成了设计标准化研发、应用的管理平台；开发完成了设计标准化方案 S60 框架系统、单元体、平开窗系统；加大 Klase 软件的使用，提高了工艺图的准确度和设计效率；承达集团的预制组装家具中心生产线，以视觉样板先行的工厂化生产模式，大幅提高了内装业务的标准化水平。公司自主研发的“整体单元式双层外循环幕墙”荣获 2012 年度国家重点新产品认定，截止 2012 年底，公司共有授权专利 10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9 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中标额 145.6 亿元，与 2011 年，同比增长 39.5%；实现营业收入 89.89 亿元，同比增长 56.0%；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 亿元，同比增长 40.6%。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989,204,511.39	5,762,490,457.54	56.00
营业成本	7,213,193,631.37	4,406,984,592.07	63.68
销售费用	165,985,685.73	164,123,518.45	1.13
管理费用	751,416,341.25	549,739,265.75	36.69
财务费用	81,739,558.03	74,873,828.92	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9,073.51	-1,126,560,220.5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663,318.20	-107,822,334.6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2,051,546.54	1,831,262,291.61	-22.89
研发支出	293,538,049.16	223,839,126.08	31.14

2、收入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公司 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9.89 亿元，同比增长 56%，主要系公司幕墙系统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合并承达集团内装系统收入所致。

（2）新产品及新服务的影响分析

2012 年公司由专业化发展向相关多元化发展转型，公司 2012 年 6 月成功并购承达集团，下半年合并承达集团内装系统收入 11.73 亿元，占营业收入 13.05%，内装系统业务正逐步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元）	1,106,270,661.38
占销售总额比重	12.31%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装修装饰业		7,208,414,496.91	99.93	4,405,431,199.74	99.96	63.6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幕墙系统		6,216,044,368.38	86.18	4,405,431,199.74	99.96	41.10
内装系统		992,370,128.53	13.76	0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71,249.42	占采购总额比例	38.15%
--------------	------------	---------	--------

4、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165,985,685.73	164,123,518.45	1.13%

管理费用	751,416,341.25	549,739,265.75	36.69%
财务费用	81,739,558.03	74,873,828.92	9.17%

2012 年管理费用比上年增加 36.69%，主要系公司为了保证幕墙系统及内装系统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增大人才储备规模，以及员工薪酬水平提高所致。

5、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293,538,049.16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
研发支出合计	293,538,049.16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6.48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27

6、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9,073.51	-1,126,560,220.5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663,318.20	-107,822,334.6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2,051,546.54	1,831,262,291.61	-2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1 年增加 8.86 亿元元，主要系由于公司 2012 年加大回款力度，回款较好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1 年减少 4.43 亿元，主要系由于公司收购承达集团和江河创展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1 年同比减少 22.89%，主要系公司 2011 年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

			(%)	年增减 (%)	年增减 (%)	增减 (%)
装饰装修业	8,984,163,355.90	7,208,414,496.91	19.77	55.96	63.63	减少 3.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幕墙系统	7,811,249,145.85	6,216,044,368.38	20.42	35.60	41.10	减少 3.11 个百分点
内装系统	1,172,914,210.05	992,370,128.53	15.39	-	-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中国大陆	5,437,563,381.88	29.56
海外(包括中国港澳台)	3,546,599,974.02	126.83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产 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5,535.03	19.73	170,656.71	22	43.88	主要系公司发行公司债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273.06	0.04	-100	主要系公司金融资产已处置所致
应收票据	2,554.25	0.21	4,195.72	0.54	-39.12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票据量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489,310.09	39.33	301,178.34	38.83	62.47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合并承达集团所致

预付款项	28,945.87	2.33	9,685.98	1.25	198.84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应收利息	1,246.03	0.1	400.00	0.05	211.51	主要系公司应收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697.77	1.9	20,555.24	2.65	15.29	
存货	324,644.13	26.09	186,535.05	24.05	74.04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合并承达集团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43.47	0.03	432.40	0.06	-20.5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1	0	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4,411.38	0.35	0.00	-	-	主要系公司通过收购间接持有港源装饰股权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600.00	0.05	0.00	-	-	主要系合并承达集团所致
固定资产	64,878.23	5.21	45,984.44	5.93	41.09	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111.03	0.09	9,000.85	1.16	-87.66	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23,990.23	1.93	19,913.60	2.57	20.47	
商誉	22,891.82	1.84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97.89	0.04	179.54	0.02	177.32	主要系公司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46.64	0.77	6,583.45	0.85	45.01	主要系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影响所致
短期借款	120,027.90	9.65	34,317.95	4.42	249.75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应付票据	165,308.47	13.29	87,610.63	11.3	88.69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应付账款	276,436.79	22.22	151,516.25	19.54	82.45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以及合并承达集团所致
预收款项	82,826.22	6.66	64,097.29	8.26	29.22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216.13	1.06	9,044.85	1.17	46.12	主要系公司人员增加以及薪酬水平提高所致
应交税费	12,203.21	0.98	7,639.87	0.99	59.73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致税费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446.34	0.04	25.45	0	1653.79	主要系本年计提的应付债券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1,561.38	0.13	0.00			
其他应付款	13,901.99	1.12	1,587.15	0.2	775.91	主要系应付收购江河创展股权余款以及合并承达集团所致
长期借款	8,601.30	0.69	5,000.00	0.64	72.03	主要系公司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89,802.77	7.22	0.00			主要系公司发行公司债所致
预计负债	352.69	0.03	15.81	0	2130.80	主要系公司预计个别诉讼损失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8.58	0.08	239.31	0.03	300.56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递延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30.83	0.47	3,724.00	0.48	56.57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递延影响所致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工程业绩及品牌优势

幕墙系统业务方面，公司近年来承建了一大批有代表性的、影响力大的地标工程。其中包括中央电视台新址、北京首都机场 T3 航站楼两项全球十大“最强悍”工程，包括中国四大直辖市五大机场在内的全球十余项机场项目，包括北、上、广三大枢纽火车站在内的全球十余项火车站项目，包括上海中心大厦、广州东塔周大福中心大厦、沙特 CMA TOWER 等全球三十余项城市第一高楼项目。

内装系统业务方面，承达集团承建了包括香港半岛酒店、澳门新濠天地、北京京广中心、俄罗斯海参崴凯悦酒店等项目。港源装饰承建了国家体育场、国家大剧院、首都国际机场、北京饭店等项目。

多年来公司在全球市场上承建的数百项幕墙系统和内装系统地标工程，打造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高端品牌，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增强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2、技术优势

幕墙系统业务方面，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建设科技自主创新优势企业和北京市专利示范单位，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2011 年 7 月份被认定为全国首批 55 家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之一，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分布在研发设计、生产制

造和施工三个领域，其中关键技术主要分布在研发设计领域。公司的建筑幕墙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已成功应用于国内外数百项大型建筑幕墙工程，并通过这些高端幕墙工程进行技术创新，通过视觉样板、模型试验，不断推出新产品，再经过工程检验逐步改良升级为推荐产品，再深化改良修订升级为标准产品。公司还把标准化作为技术创新的核心工作，不断提炼标准化元素，努力提高技术复用率，为快速提高产业规模和降低成本奠定技术基础。

内装系统业务方面，承达集团拥有领先的预制组装家具中心生产线，以视觉样板先行的工厂化生产模式，通过严格的内控体系，结合国际通行的权威标准，确立高品质保障。承达集团拥有多项全球认证，是中国内装行业获得美国建筑木结构学会质量认证的企业，承达集团预制防火门及预制窗框产品通过了全球 UL 权威认证。港源装饰通过科技研发和创新，首创了超大平板景泰蓝墙面干挂施工技术、大型仿古金属组合月亮门施工等技术，球形转接件、分体式门轴等多项自有知识产权技术，以及运用现代施工技术进行仿古建筑施工等多项行业创新的施工技术，为其打造精品工程奠定了基础。港源装饰的多项设计项目荣获“中国建筑装饰优秀设计奖一等奖”。

3、管理优势

公司通过实施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和傻瓜式施工等模式创新，依托信息化管理平台，支撑前方业务运营，摆脱传统施工企业依赖前方项目经理的局面，在管理机制上实现突破。公司通过承揽数百项海内外高端地标工程，培养了一支善于创新、反应迅速、敢打硬仗的管理团队，在项目管理、供应链整合、质量控制和客户服务等几个方面形成了一套行业领先的管理规范。

4、业务快速复制的优势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经过十几年的时间，公司在国内市场上保持一线城市领先地位的同时，顺利完成了二、三线市场的战略布局。2006 年末公司开始开拓海外业务并取得了迅猛发展，目前业务已遍布全球近二十个国家和地区。

依托全球化市场平台和管理经验，公司上市后开始向内装业务延伸。2012 年上半年公司成功收购承达集团，正式进入内装市场，下半年又达成协议安排，通过收购、增资及换股等方式最终实现对港源装饰的控股。将公司的市场平台、客户资源、管理经验和资本等方面优势与承达集团、港源装饰的品牌进行充分整合，发挥协同效应，实现强强联合，为公司未来业务扩张和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公司快速复制能力是由公司的战略管理能力、企业文化和管理机制决定的。公司发展过程中每一次的战略调整能够准备充分，定位准确，占领先机。公司通过实施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和组装式施工等模式创新，具备了业务快速复制的竞争优势。

(五)投资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增加 44,113,785.60 元，为通过江河创展收购港源装饰所致。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	所占权益比例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与建筑幕墙	12.5%

1、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1	首次发行	208,745.49	34,589.30	81,551.78	38,293.82	北京总部基地项目和北京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幕墙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2012	公司债	89,800.00	30,000.00	30,000.00	59,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298,545.49	64,589.30	111,551.78	98,093.82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北京总部基地项目	否	54,946.40	8,905.80	41,012.22	是	74.64	-	-	-	-	-
北京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幕墙项目	否	64,899.20	25,683.50	40,539.56	是	62.47	-	-	-	-	-
合计	/	119,845.60	34,589.30	81,551.78	/	/	-	/	/	/	/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收购承达集团有限公司 85%股权	39,440	已完成	39,440	39,440	-
收购黔龙投资 100%股权	18,500	已完成	18,500	18,500	-
合计	57,940	/	57,940	57,940	/

4、主要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 有限公司	2 亿元	100	建筑幕墙设计、生产和施工	854,431,802.70	311,596,759.94	50,006,780.21
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 有限公司	2 亿元	100	建筑幕墙设计、生产和施工	421,171,325.99	235,259,745.29	4,706,373.86

江河幕墙香港有限公司	1 亿港元	100	建筑幕墙设计、施工、进出口贸易	1,364,623,324.02	247,700,049.89	95,580,704.04
------------	-------	-----	-----------------	------------------	----------------	---------------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我国的建筑装饰行业目前已基本形成了以非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充分竞争的市场格局，并日益向规范化、法制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市场环境基本同国际接轨。建筑装饰行业“十二五”规划中提出建筑装饰行业 2015 年工程总产值力争达到 3.8 万亿元，年平均增长率为 12.3% 左右。其中公共建筑装饰装修（包括住宅开发建设中的整体楼盘成品房装修）争取达到 2.6 万亿元，建筑幕墙要达到 4000 亿元。建筑装饰行业市场容量巨大，但市场集中度较低，未来将逐步向行业内优势企业集中。十八大提出了城镇化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带来的对办公楼、文体场馆、交通设施等公共建筑及住宅装饰等的大量需求，也为建筑装饰行业带来强劲的发展动力。

受经济危机影响，尽管近年全球建筑市场增速有所放缓，但在全球振兴经济的过程中，房地产业、建筑业作为拉动经济的重要引擎，都将保持一定的建设规模。我国建筑装饰业在开拓国际市场方面已经取得了一定经验，在国内大规模建设带动下获得了专业管理经验、技术进步和业绩积累，已经具有一定的国际比较优势，再加上传统的劳动力资源优势和制造业优势，奠定了开拓国际市场的有利条件。以公司为代表的少数幕墙企业已经在国际市场上取得领先地位，中国建筑装饰企业走出去开拓海外市场有很大发展空间。

未来建筑装饰行业标准化、工业化部件部品的比重将大幅度提高，配合施工现场的成品化率水平将不断提高，在拼装、组装技术研发、工业化生产制造技术应用、模数化、标准化设计方面等技术方面将进一步提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全面推进标准化、系统化、全球化的发展战略。以标准化的技术和管理，系统化的产品，全球化的市场和资源，努力做大做强主营业务，进一步提高经营效益和效率。公司继续加大系统化战略的实施，加大对区域性或细分行业龙头企业的并购和整合，充分

发挥幕墙、内装业务的协同效应。坚定不移的走全球化的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幕墙业务全球布局的外延价值，充分利用全球业务的市场和资源，同时避免因单一国家、单一区域市场的不利因素给公司业务带来巨大影响。

“系统创造、集成建设”是公司的核心经营理念，公司将致力于打造以创意设计为驱动，以标准化制造为依托，以傻瓜式安装为业务模式的新型绿色建筑系统。系统创造，是指通过公司系统的管理平台进行技术创新、创意设计和加工制造，“集成建设”是指把标准化制造的部品部件集成到施工现场像堆积木一样简单快捷的安装。这种理念将最终推动中国建筑行业的创新发展。

公司将以效益为中心，以量化管理为工具，加快管理变革，促进公司效益提升。通过加强对标管理，树立标杆，在各子公司、各大区、各职能部门之间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协同发展。进一步优化和改进激励和考核机制，将绩效考核、收入分配和人才选拔形成有机的管理体系。

(三) 经营计划

公司将根据相关协议加快推进与港源装饰增资及有关换股交易，及早实现对港源装饰的控股。2013 年公司计划中标额 250 亿元，其中幕墙系统业务 160 亿元，内装系统业务 90 亿元（包括港源装饰），力争工程产值同比增长 50%以上，经营业绩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2013 年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及相关项目的资金需求实际情况，通过自有资金、募集资金以及银行贷款等来完成。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风险

建筑装饰行业与固定资产投资、及建筑、房地产业等高度相关，其受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较为明显。目前，国家对房地产的宏观调控主要集中在住宅领域，而公司从事的业务主要涉及公共建筑和商业地产领域，受政策的影响较小，而且海外市场占比较高一定程度分散了国内房地产行业调控的影响，但是如果未来政策调控进一步扩展到公共建筑和商业地产领域，可能对公司的业务产生较大影响；另一方面，公司的少数客户同时从事商业

地产和住宅开发,国家对住宅的宏观调控政策可能对公司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应收账款的回收产生间接的影响。

2、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建筑装饰业,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与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相关,经济增长的周期性波动对建筑装饰行业有较大影响。但是如果全球经济以及我国的经济增长速度持续放缓,将可能影响对建筑装饰的需求,从而对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的推进,公司幕墙业务将在国际市场上与国际幕墙企业展开的市场竞争,公司在幕墙市场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我国现有室内装饰企业家数众多,其中相当一批室内装饰企业在设计、施工、管理等方面具有较强的实力。内装业务方面将与国内优秀内装企业展开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在内装市场也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4、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建筑装饰行业主要为固定造价合同,因此毛利率对装饰材料的采购价格的波动存在一定敏感性。公司通过采取与材料供应商签订长期合同、向甲方洽商增补合同额、合理安排材料采购计划等措施转移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部分风险。若上述原材料价格未来大幅度上涨,则仍将对公司的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5、海外业务经营风险及汇率风险。

随着公司全球化战略的推进,公司海外业务涉及国家或地区的不断增多,以及公司海外业务比重的上升,公司在海外业务经营过程中将面临着潜在的经济风险、政治风险等风险。若公司海外目标市场所属国家或地区经济发展若发生重大波动或出现经济危机,将对公司海外项目的施工、回款以及未来进一步开拓新市场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海外业务通常采用项目所在国家(或地区)货币结算,其中中东等地区的货币与美元挂钩,受人民币对美元升值的影响较大。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值压力仍然较大,尽管公司采取多种方式规避人民币升值带来的汇率风险,公司仍将面临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意识,提高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就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和完善,详情见公司2012年9月4日披露的临2012-022号公告。

(五)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六)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年	0	2.60	10	145,600,000	478,496,270.85	30.43
2011年	0	2	0	112,000,000	340,287,274.02	32.91
2010年	0	0	0	0	309,167,038.70	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 责任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 (仲裁) 涉及 金额	诉讼(仲 裁)是否 形成预计 负债及金 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 况	诉讼(仲 裁)审理 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 况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凯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07年11月15日,原被告就“青岛凯悦国际大厦幕墙工程”订立了《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2011年11月16日双方对工程进行了结算,工程总造价为63,237,284.26元。截止起诉日,尚欠工程款合计15,461,677.29元。原告多次向被告催要欠款,但被告以各种理由拒付。原告于2012年12月5日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欠付工程款及利息合计16,460,888.16元。	16460888.16元	否	原告于2012年12月6日,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	无	无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阿鲁克幕墙门窗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无	仲裁	2009年11月5日,公司与阿鲁克幕墙门窗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鲁克”)订立《门五金采购合同书》,公司向阿鲁克幕墙门窗系统(上海)有限公司采购ALUK品牌五金及配件。因阿鲁克提供的产品与合同约定严重不符,公司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申请,申请判令被申请人更换其所供的全部的五金件,支付违约金629950.56元,并承担更换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如不更换,退还全部货款共计12599011.28元。	13228961.84元	否	本案于2012年2月28日正式立案,同时申请了金额为13,528,961.84元财产保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已冻结被申请人银行存款13,528,961.84元。本案经过三次开庭审理,案件基本事实已调查完毕。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分别向仲裁庭提出鉴定申请。目前,仲裁庭正协调有关方组织鉴定工作。	无	无

2012 年 7 月 16 日，加拿大边境署按照《特殊进口条例法案》，第一次对从中国进口或原产地是中国的幕墙产品发起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以下简称“双反调查”）。该调查起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加拿大 8 家幕墙企业向加拿大边境署发起的对中国幕墙企业产品倾销调查的投诉，涉案产品为 2012 年海关统一发布的产品编码 7610.10.00.20、7610.90.10.90、7610.90.90.90。公司是此次双反调查的涉案企业之一，涉案产品为单元式幕墙。公司接到调查后，随即制定了“双反调查”应对方案，聘请专业律师机构应对此次“双反调查”事务。

2012 年 9 月 18 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发布终止调查的通知。根据特殊进口措施法案 35(1)(b)，加拿大国际贸易法庭就原产自中国或者从中国进口的单元式幕墙产品做出裁决：现有证据不能形成合理结论证明涉案商品的倾销和补贴已经造成损害或有损害的威胁。由此，2012 年 9 月 17 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根据特殊进口措施法案 35(2)(a)，终止对原产自中国或者从中国进口的单元式幕墙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程序。

2013 年 3 月 4 日，加拿大 8 家幕墙企业向加拿大边境署再次发起对中国幕墙企业产品倾销调查的投诉，加拿大边境署按照《特殊进口条例法案》的有关规定，进行对中国进口或原产地是中国的幕墙产品的“双反调查”。同样，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双反调查”应对方案，聘请专业律师机构成立了“双反调查”小组，并借鉴第一轮调查的成功经验，积极应对本次调查。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内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河幕墙香港有限公司收购承达集团有限公司 85%之股权已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完成交割手续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临 2012-015)
公司通过受让黔龙华资 100%股权持有港源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临 2012-030)

装饰 12.5%的股权。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后勤业务服务	实际成本(不含营业税等)加8%管理费		29,775,070.49	100	每月结算一次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食堂、安保、维修、宿舍管理等后勤业务服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成本价加适当的管理费确定，内容及定价原则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政策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可以预见的将来，该等关联交易行为仍将持续发生。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66,771,098.0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64,997,411.5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64,997,411.5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9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62,767,399.5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62,767,399.59

(三)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不适用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	80.36				-15,033.42	-15,033.42	29,966.58	53.5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5,000.00	80.36				-15,033.42	-15,033.42	29,966.58	53.5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9,989.14	53.55				-14,206.88	-14,206.88	15,782.26	28.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010.86	26.81				-826.54	-826.54	14,184.32	25.3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000.00	19.64				15,033.42	15,033.42	26,033.42	46.49
1、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19.64				15,033.42	15,033.42	26,033.42	46.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6,000.00	100.00						56,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可上市流通，流通数量为 15,033.42 万股。

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关于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12-019）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806.88	7,806.88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承诺自愿锁定所持股份	2012年8月20日
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承诺自愿锁定所持股份	2012年8月20日
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承诺自愿锁定所持股份	2012年8月20日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000.00	4,000.0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承诺自愿锁定所持股份	2012年8月20日
赵美林	458.15	458.15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承诺自愿锁定所持股份	2012年8月20日
王飞	280.50	280.50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承诺自愿锁定所持股份	2012年8月20日
王德虎	87.89	87.8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承诺自愿锁定所持股份	2012年8月20日
合计	15,033.42	15,033.42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11 年 8 月 9 日	20	11,000	2011 年 8 月 18 日	11,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2 年 12 月 5 日	100	900	2012 年 12 月 28 日	900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7 月下发的证监许可【2011】1128 号文，核准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11,000 万新股，其中网上申购 8,800 万股，网下申购 2,2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1886。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2 年 11 月下发的证监许可【2012】1532 号文，核准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9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公司债券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网上发行代码为“751974”，简称为“12 京江河”。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9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5,96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8	157,822,600		157,822,600	无
刘载望	境内自然人	25.36	142,043,283	+200083	14,184.32	无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4	78,068,800			无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5.04	28,200,000	-11,800,000		无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	16,808,746			未知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14	12,000,000			未知
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1,020,000	-980,000		无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87	10,471,508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14	6,395,450			未知
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6,324,898	-5,675,102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8,0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68,800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08,746	人民币普通股 16,808,746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	11,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20,000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471,508	人民币普通股 10,471,508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	6,395,450	人民币普通股 6,395,450

资基金			
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	6,324,898	人民币普通股	6,324,898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5,726,716	人民币普通股	5,726,716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3,606,575	人民币普通股	3,606,5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注：北京江河汇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迁入新疆，并更名为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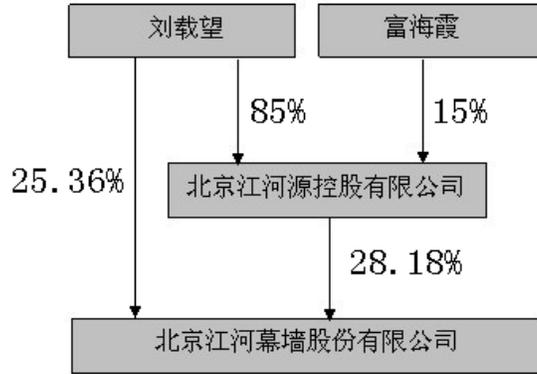
姓名	刘载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刘载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富海霞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富海霞	1998年11月27日	70005852-9	5,000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销售机械电气设备、电子产品、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化学危险品除外）、建筑材料（不含沙石）、通讯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仓储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家居装饰及设计，园林绿化服务及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不含对外劳务合作、排队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演出及演出中介），企业形象策划、会议服务、组织展览展示活动，工艺品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于军	2007年1月23日	79853083-5	306.04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刘载望	董事长	男	41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141,843,200	142,043,283	200,083	刘载望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36.00	
周韩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70,000	70,000	周韩平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20.33	
于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74,300	74,300	于军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19.90	
刘乐飞	董事	男	40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0			4.00	
刘翔宇	董事	男	42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0			4.00	
张松涛	董事	男	48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0			4.00	
马挺贵	独立董事	男	74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0			6.00	
李百兴	独立董事	男	37	2011年12月19日	2013年4月18日	0	0			6.00	
黄璞	独立董事	男	41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0			6.00	
黄拥军	监事会主席	男	43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70,000	70,000	黄拥军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22.71	
刘东	监事	男	40	2010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8日	0	0			0	

石英	监事	女	45	2010 年 4 月 18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20,000	20,000	石英女士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27.56	
祁宏伟	总经理	男	43	2011 年 10 月 21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70,000	70,000	祁宏伟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52.25	
张升	副总经理	男	48	2010 年 4 月 18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70,000	70,000	张升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35.40	
许兴利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2	2010 年 4 月 18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30,000	30,000	许兴利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33.96	
熊宝	副总经理	男	36	2010 年 4 月 18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40,000	40,000	熊宝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33.03	
刘中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0 年 4 月 18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30,000	30,000	刘中岳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34.00	
常喜哲	副总经理	男	41	2011 年 10 月 21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20,000	20,000	常喜哲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29.18	
胡鹏飞	副总经理	男	33	2011 年 10 月 21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30,172	30,172	胡鹏飞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28.71	
贾德虎	副总经理	男	39	2011 年 10 月 21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30,000	30,000	贾德虎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了公司股票。	28.08	
王启锋	副总经理	男	34	2012 年 6 月 20 日	2013 年 4 月 18 日	0	81,500	81,500	王启锋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按照市场价格购买 5 万股，其妻子在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之前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 3.15 万股	29.08	

合计	/	/	/	/	/	141,843,200	142,679,255	836,055	/	460.19	
----	---	---	---	---	---	-------------	-------------	---------	---	--------	--

刘载望：曾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北京市顺义区人大常委、东北大学常务董事。

周韩平：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铝门窗幕墙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于军：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乐飞：曾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董事、中信证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及投资委员会主席，并任上海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连银行董事。

刘翔宇：曾任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松涛：曾任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挺贵：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名誉会长、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会长、中华名人协会副主席、日中科技协力会海外理事、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百兴：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任教。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学院党总支委员。兼任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CIMA 促进会首批中国会员，中央水利国有资产管理事项评审专家，云南税务专修学院客座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璞：曾任汇富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业务主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第一宏丰集团副总经理

黄拥军：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

刘东：曾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直接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现任本公司监事、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委员会成员、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嘉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苏州法兰克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LUYE PHARMA HOLDINGS LTD. 董事。

石英：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商务部总监。

祁宏伟：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升：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许兴利：曾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熊宝：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中岳：曾任北京市鼎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
事会秘书。

常喜哲：曾任公司泛东北亚大区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江河幕墙系
统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胡鹏飞：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任
本公司副总经理。

贾德虎：曾任公司生产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
程有
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王启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载望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1998年11月27日	
周韩平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 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月23日	
于军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 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1月23日	
刘乐飞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	2008年12月26日	
张升	北京江河汇众科技有 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月23日	
熊宝	北京江河汇众科技有 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月23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乐飞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投资委员会主席		
刘乐飞	上海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乐飞	大连银行	董事		
刘翔宇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松涛	北京顺鑫牵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张松涛	北京顺鑫佳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松涛	北京宝地环球工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松涛	北京顺鑫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松涛	城乡京润(北京)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松涛	北京润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马挺贵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名誉会长		
马挺贵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马挺贵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百兴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会计学院副院长、学院党总支委员		
黄璞	第一宏丰集团	副总经理		
刘东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刘东	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东	北京嘉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东	苏州法兰克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刘东	LUYE PHARMA HOLDINGS LTD.	董事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董事、监事的津贴与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津贴与报酬由公司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 1、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 6 万元(税前)。 2、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4 万元(税前),对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管理人员兼任董事的,不再领取董事津贴,以上津贴均按季度发放。 3、公司根据年度工作目标和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及岗位职责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发放年度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60.19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启锋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能力突出,尽职尽责,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五、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关键技术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9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0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7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	0

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06
销售人员	261
技术人员	3,280
财务人员	160
管理人员	1,095
预决算人员	300
合计	6,7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80
本科	3,159
大专及以下	3,461
合计	6,702

（二）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以业绩为导向，重视员工及企业的全面可持续发展。公司对每年人才盘点中重用类和待重用类人才，进行重点扶植和培养，优先晋升和发展。在坚持优胜劣汰、唯才是举、内外公平的基础上，制定了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且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政策。公司对员工实行量化管理和绩效考核，保障能者上，庸者下，多劳多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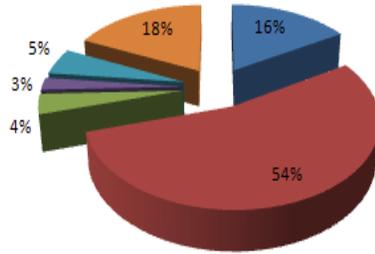
（三）培训计划

公司通过健全的培养体系培养各类“复合型、专家型”幕墙管理和技术人才，同时注重国际化能力的提升。公司重视员工个人能力的培养和开发，定期实施一系列的集团规模培训，如始业培训，技术与管理人员专业培训，通用职业培训，领导力培训，高管 EDP 培训项目等。其中江河特有的“导师制”在岗培训，快速有效地为业务部门提供了大批具备岗位胜任能力以及梯队储备需要的各类优秀人才。公司的培训形式不拘一格，包括内部讲师授课，外聘高端技术讲师，外派培训，网络培训以及公司级别的集中培训等多种形式。

（四）专业构成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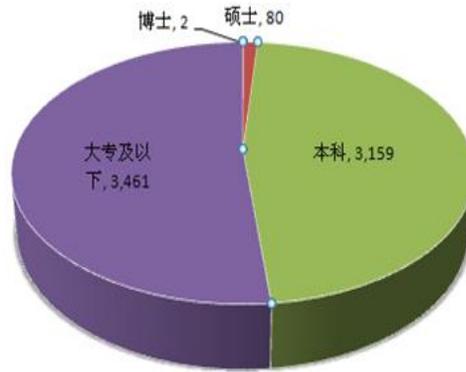
员工专业构成统计图

■ 管理人员 ■ 技术人员 ■ 销售人员 ■ 财务人员 ■ 预决算人员 ■ 生产人员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员工教育程度统计图



(六)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约 7,067,025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069.95 万元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各项规范制度。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科学决策，依法经营，规范管理，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和履行职责，未出现任何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 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严格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

2. 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为了规范控股股东的行为，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董事长刘载望先生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履行相关义务，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谋取额外利益或者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有三名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

董事每届任期三年，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两届，其他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建立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

各位董事均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履行职责，并积极参加相关的培训学习，不断提高个人素质和履职能力。

4. 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主要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并对董事、总经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的相关规定。

5. 高级管理人员和经理层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列席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的经理层能够勤勉尽责，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保障了公司每年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

6. 利益相关者

公司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并与相关利益者之间保持良好的沟通，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 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指定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公司所有应披露的信息均在指定的网站和指定报纸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确保了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增强了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8.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新闻媒体、公司网站、邮箱、传真、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有效的沟通。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并取得投资者的认同，与投资者之间建立一种相互信任、利益一致的公共关系。

（二）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已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进行了修订，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防止泄露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本报告期内有效规避了内幕交易，未出现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保障了中小股东的权益。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如有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各项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不存在差异。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2012 年 4 月 16 日	1、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4、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关于聘任 201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7、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等事项的议案；8、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9、关于继续远期外汇交易等银行金融衍生产品及相关业务的议案	全部通过	1. http://www.sse.com.cn 2. http://www.janghogroup.com	2012 年 4 月 17 日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9 月 3 日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部通过	1. http://www.sse.com.cn 2. http://www.janghogroup.com	2012 年 9 月 4 日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载望	否	8	8	0	0	0	否	2
周韩平	否	8	8	0	0	0	否	2
于军	否	8	8	0	0	0	否	2
刘乐飞	否	8	8	0	0	0	否	2
刘翔宇	否	8	8	0	0	0	否	2
张松涛	否	8	8	0	0	0	否	2
马挺贵	是	8	8	0	0	0	否	2
黄璞	是	8	8	0	0	0	否	2
李百兴	是	8	8	0	0	0	否	2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实施细则。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未提出重要意见和建议。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召开监事会议，严格履行相关工作程序，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未发表任何异议。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幕墙系统的产品研发、工程设计、生产制造及安装施工，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系统，具有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

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并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系统和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完整的原料采购、设计、制造、施工、业务承揽等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没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综上所述，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保证独立性、保持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并不断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行职责、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特点，2012 年度公司有计划、有步骤的全面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公司组建内控管理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长担任主任，负责内控建设工作的总体规划、协调以及评价工作；总经理和常务副总经理担任副主任，负责内控建设工作的方案制定、督促内控建设工作的实施和执行，及时报告和披露工作。成立内控建设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内控建设的实施，从内控风险的梳理，内控缺陷的查找、整改方案的提出和执行，以及内控检查等方面全面推进。内控规范实施工作过程中，根据财会办[2012]30 号《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的精神，结合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完成情况，为了进一步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以期达到内控建设的预期效果，公司及时调整了内控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将部分工作调整到 2013 年开展。

公司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公司职能部门、销售与收款环节、采购与付款环节、仓储与生产（施工）环节、固定资产管理环节、货币资金管理环节、信息披露管理等。相关制度和流程的建立和完善为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运作创造了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不断结合自身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实现企业内部控制的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并最终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相关制度，信息披露义务人或知情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制度规定，致使公司年报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失误或给公司带来损失的，应查明原因，依照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的各项规定执行，确保了年报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未发生重大差错及追究责任的情况。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李友菊、朱艳、张传艳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2、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

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友菊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传艳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55,350,282.55	1,706,567,133.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730,618.24
应收票据	七、3	25,542,470.45	41,957,237.78
应收账款	七、4	4,893,100,925.57	3,011,783,373.84
预付款项	七、5	289,458,745.50	96,859,845.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6	12,460,305.36	4,00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7	236,977,654.39	205,552,384.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8	3,246,441,331.38	1,865,350,49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3,434,668.64	4,324,037.35
流动资产合计		11,162,766,383.84	6,939,125,125.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0	16,146.94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44,113,785.6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2	5,999,999.93	
固定资产	七、13	648,782,260.50	459,844,430.15
在建工程	七、14	11,110,261.26	90,008,467.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5	239,902,303.76	199,135,956.0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6	228,918,192.24	
长期待摊费用	七、17	4,978,906.22	1,795,378.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	95,466,374.63	65,834,535.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9,288,231.08	816,618,767.15
资产总计		12,442,054,614.92	7,755,743,892.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0	1,200,278,992.04	343,179,472.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1	1,653,084,749.77	876,106,273.38
应付账款	七、22	2,764,367,855.87	1,515,162,519.03
预收款项	七、23	828,262,154.65	640,972,927.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4	132,161,279.64	90,448,524.28
应交税费	七、25	122,032,081.75	76,398,668.96
应付利息	七、26	4,463,397.84	254,472.88

应付股利	七、27	15,613,760.00	
其他应付款	七、28	139,019,921.67	15,871,477.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59,284,193.23	3,558,394,336.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9	86,012,969.1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30	898,027,694.2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31	3,526,881.90	158,07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	9,585,795.08	2,393,097.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2	58,308,251.64	37,239,968.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5,461,591.92	89,791,136.05
负债合计		7,914,745,785.15	3,648,185,472.58
股东权益：			
股本	七、33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34	2,338,545,674.49	2,338,545,674.4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35		
盈余公积	七、36	164,904,932.18	125,342,003.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7	1,415,052,877.92	1,088,119,535.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62,308.92	-441,594.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479,665,793.51	4,111,565,619.23
少数股东权益		47,643,036.26	-4,007,199.60

股东权益合计		4,527,308,829.77	4,107,558,419.6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442,054,614.92	7,755,743,892.21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8,486,276.41	1,389,289,851.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30,618.24
应收票据		24,735,584.71	40,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1	4,554,134,726.40	3,098,217,529.15
预付款项		120,529,379.84	63,686,727.50
应收利息		12,460,305.36	4,00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58,135,114.82	195,672,134.92
存货		1,699,675,255.43	1,271,975,40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1,462.19	4,324,037.35
流动资产合计		8,558,488,105.16	6,070,396,303.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146.94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875,492,288.71	481,310,959.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6,003,692.83	199,025,745.20
在建工程		1,095,532.24	88,389,720.6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0,230,437.31	130,228,701.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78,906.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790,032.99	64,472,99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0,607,037.24	963,428,123.10
资产总计		9,999,095,142.40	7,033,824,426.14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8,000,000.00	2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905,889,870.19	457,917,643.47
应付账款		1,808,062,608.27	1,360,941,137.88
预收款项		567,891,612.22	600,659,480.78
应付职工薪酬		56,655,229.14	57,324,974.33
应交税费		89,915,986.82	64,830,115.92
应付利息		4,262,778.38	-
应付股利		15,613,760.00	-
其他应付款		473,338,967.31	48,231,20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29,630,812.33	2,869,904,554.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898,027,694.2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905,869.70	158,07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9,592.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664,166.67	28,016,445.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9,597,730.57	78,584,108.63
负债合计		5,629,228,542.90	2,948,488,663.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338,542,420.95	2,338,542,420.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904,932.18	125,342,003.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05,138,139.62	1,061,071,781.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81,106.75	379,557.13
股东权益合计		4,369,866,599.50	4,085,335,762.7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999,095,142.40	7,033,824,426.14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龙

合并利润表

201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8	8,989,204,511.39	5,762,490,457.54
其中:营业收入		8,989,204,511.39	5,762,490,457.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38	8,454,150,269.08	5,388,959,665.17
其中:营业成本		7,213,193,631.37	4,406,984,592.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9	66,255,879.23	52,918,875.56
销售费用	七、40	165,985,685.73	164,123,518.45
管理费用	七、41	751,416,341.25	549,739,265.75
财务费用	七、42	81,739,558.03	74,873,828.92
资产减值损失	七、43	175,559,173.47	140,319,584.4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2,730,618.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187,861.21	3,116,102.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866,381.10	379,377,513.48
加：营业外收入	七、46	26,632,144.49	20,260,560.82
减：营业外支出	七、47	6,298,165.90	2,585,184.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90,837.09	889,870.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5,200,359.69	397,052,889.38
减：所得税费用	七、48	79,565,280.53	59,955,456.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5,635,079.16	337,097,43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496,270.85	340,287,274.02
少数股东损益		-2,861,191.69	-3,189,841.4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9	0.85	0.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9	0.85	0.70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50	1,762,931.98	1,540,798.97
八、综合收益总额		477,398,011.14	338,638,23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0,100,174.28	341,672,188.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2,163.14	-3,033,957.37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龙

母公司利润表

201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6,752,641,128.98	5,171,340,275.89
减: 营业成本	十三、4	5,504,742,197.04	4,082,743,574.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427,473.37	48,790,369.30
销售费用		156,481,359.20	141,173,475.98
管理费用		367,981,656.53	313,766,460.63
财务费用		59,170,663.28	66,112,614.65
资产减值损失		166,019,830.93	139,910,789.5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0,618.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87,861.21	3,116,102.8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630,087.42	384,689,712.62
加: 营业外收入		21,041,246.15	11,683,488.15
减: 营业外支出		2,695,669.14	2,051,217.8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5,666.33	499,081.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4,975,664.43	394,321,982.96
减: 所得税费用		59,346,377.27	51,864,815.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629,287.16	342,457,167.80
五、其他综合收益		901,549.62	-154,555.12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6,530,836.78	342,302,612.68

法定代表人: 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贵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45,875,485.42	4,069,993,126.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326,122.87	25,644,058.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	47,643,335.34	22,349,12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5,844,943.63	4,117,986,305.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51,012,278.49	4,180,238,518.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1,889,206.70	495,466,20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242,388.38	143,955,805.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	368,130,143.57	424,885,99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6,274,017.14	5,244,546,52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9,073.51	-1,126,560,220.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42,757.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16,102.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88,545.34	2,233,894.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	12,067,069.19	6,121,895.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98,371.56	11,471,893.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223,953.11	119,294,228.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3,737,736.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961,689.76	119,294,22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663,318.20	-107,822,33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3,022,487.01	823,684,377.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1,022,487.01	3,023,684,377.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5,626,276.14	978,504,904.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296,632.08	38,818,161.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	147,048,032.25	175,099,01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970,940.47	1,192,422,085.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2,051,546.54	1,831,262,291.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03,903.43	-965,720.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9,355,251.40	595,914,015.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2,183,553.12	816,269,53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2	2,031,538,804.52	1,412,183,553.12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07,763,062.36	3,900,553,59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01,094.91	24,159,516.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226,636.57	14,406,53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1,790,793.84	3,939,119,649.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01,134,522.70	4,337,712,809.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874,193.14	281,493,081.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890,349.96	107,517,575.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887,591.72	297,909,75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2,786,657.52	5,024,633,22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995,863.68	-1,085,513,57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42,757.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16,102.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6,772.73	1,738,444.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7,968.20	4,957,698.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7,497.96	9,812,245.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388,261.09	82,811,930.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6,747,476.30	228,257,662.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135,737.39	311,069,59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328,239.43	-301,257,347.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8,000,000.00	2,2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8,000,000.00	54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6,000,000.00	2,74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0	67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148,051.25	30,746,885.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02,408.61	139,022,71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950,459.86	845,769,599.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2,049,540.14	1,902,230,400.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1,549.62	-359,135.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23,887.41	515,100,341.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2,376,184.39	657,275,84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200,071.80	1,172,376,184.39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5,674.49	-	-	125,342,003.46	-	1,088,119,535.79	-441,594.51	-4,007,199.60	4,107,558,419.6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5,674.49	-	-	125,342,003.46	-	1,088,119,535.79	-441,594.51	-4,007,199.60	4,107,558,419.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9,562,928.72	-	326,933,342.13	1,603,903.43	51,650,235.86	419,750,410.14
(一) 净利润							478,496,270.85		-2,861,191.69	475,635,079.1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603,903.43	159,028.55	1,762,931.9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78,496,270.85	1,603,903.43	-2,702,163.14	477,398,011.14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54,352,399.00	54,352,399.00
1. 股东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54,352,399.00	54,352,399.00
(四) 利润分配	-	-	-	-	39,562,928.72	-	-151,562,928.72	-	-	-1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562,928.72		-39,562,928.7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4.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35,752,796.97						35,752,796.97
2. 本期使用				35,752,796.97						35,752,796.97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5,674.49	-	-	164,904,932.18	-	1,415,052,877.92	1,162,308.92	47,643,036.26	4,527,308,829.77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361,090,774.49			91,096,286.68	-	782,077,978.55	-1,826,509.42	973,242.23	1,681,465,28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361,090,774.49	-	-	91,096,286.68	-	782,077,978.55	-1,826,509.42	973,242.23	1,681,465,288.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00,000.00	1,977,454,900.00	-	-	34,245,716.78	-	306,041,557.24	1,384,914.91	-3,033,957.37	2,426,093,131.56
(一) 净利润							340,287,274.02		-3,189,841.43	337,097,432.5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384,914.91	155,884.06	1,540,798.9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40,287,274.02	1,384,914.91	-3,033,957.37	338,638,231.56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00,000.00	1,977,454,900.00	-	-	-	-	-	-	-	2,087,454,9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10,000,000.00	1,977,454,900.00								2,087,454,9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34,245,716.78	-	-34,245,716.78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45,716.78		-34,245,716.78			-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 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 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 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5,013,284.77						25,013,284.77
2. 本期使用				25,013,284.77						25,013,284.77
(七)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 额	560,000,000.00	2,338,545,674.49	-	-	125,342,003.46	-	1,088,119,535.79	-441,594.51	-4,007,199.60	4,107,558,419.63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2,420.95	-	-	125,342,003.46	-	1,061,071,781.18	379,557.13	4,085,335,762.72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3.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2,420.95	-	-	125,342,003.46	-	1,061,071,781.18	379,557.13	4,085,335,762.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9,562,928.72	-	244,066,358.44	901,549.62	284,530,836.78
(一) 净利润							395,629,287.16		395,629,287.1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901,549.62	901,549.6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95,629,287.16	901,549.62	396,530,836.78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39,562,928.72	-	-151,562,928.72	-	-1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562,928.72		-39,562,928.7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4.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35,066,954.65					35,066,954.65
2. 本期使用				35,066,954.65					35,066,954.65
(七)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2,420.95	-	-	164,904,932.18	-	1,305,138,139.62	1,281,106.75	4,369,866,599.50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361,087,520.95	-	-	91,096,286.68	-	752,860,330.16	534,112.25	1,655,578,250.04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3.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361,087,520.95	-	-	91,096,286.68	-	752,860,330.16	534,112.25	1,655,578,250.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00,000.00	1,977,454,900.00	-	-	34,245,716.78	-	308,211,451.02	-154,555.12	2,429,757,512.68
(一) 净利润							342,457,167.80		342,457,167.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54,555.12	-154,555.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42,457,167.80	-154,555.12	342,302,612.68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00,000.00	1,977,454,900.00	-	-	-	-	-	-	2,087,454,9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10,000,000.00	1,977,454,900.00							2,087,454,9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34,245,716.78	-	-34,245,716.7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45,716.78		-34,245,716.7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4,162,307.98					24,162,307.98
2. 本期使用				24,162,307.98					24,162,307.98
(七)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0	2,338,542,420.95	-	-	125,342,003.46	-	1,061,071,781.18	379,557.13	4,085,335,762.72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龙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如无特别说明, 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1,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21,000 万股。

2007 年 9 月,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新增注册资本 442 万元,由赵美林、王飞、王德虎等三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21,442 万元。

2007 年 10 月,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方案》,公司以 2007 年 9 月 30 日 21,44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5 股,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2 股,送转股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1,442 万元变更为 40,096.54 万元。

2008 年 5 月,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增加注册资本 2,400 万元,由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燕京集团”)和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集团”)于 2008 年 7 月 23 日之前分两次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42,496.54 万元。

2009 年 7 月,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新增注册资本 2,503.46 万元,由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绵阳产业基金”)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45,000 万元。

2011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8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00 元。发行后,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6,000 万元,2011 年 8 月 18 日公司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证券代码为 601886。

(二)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中国北京市。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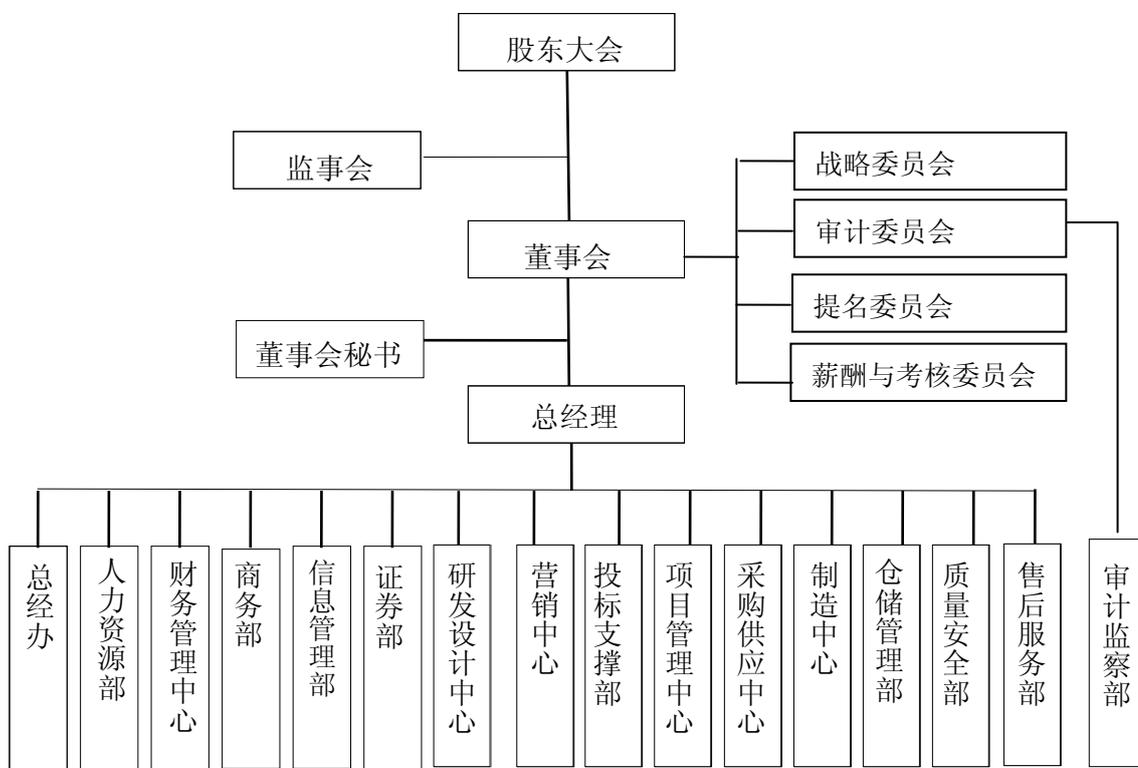
总部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三)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加工各类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对外派遣实施本公司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一般经营项目：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设计；销售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各类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包境外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技术开发。

(四) 组织机构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本公司下列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更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海外分、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年度一致。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海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商誉的减值测试

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

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以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处理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

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

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转移

(1)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2)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

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①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3,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划分为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情况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20%	20%
三至四年	40%	4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2. 建造合同核算方法

(1) 建造合同的计价和报表列示：建造合同按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计价。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已安装产品及耗用的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单个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列为存货—工程施工；若单个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列为预收账款。

(2) 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作为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3) 预计合同损失：期末，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3.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 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2) 公司的产品采用分批法核算，完工后按批次结转成本；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②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③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

始投资成本；

③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④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对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摊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① 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3) 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 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4)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 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①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②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 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 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 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 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 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生产施工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净残值率 (%)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5	30-40	3.17-2.38
构筑物	5	10-20	9.50-4.75
机器设备	5	8-14	11.88-6.79
交通运输设备	5	5-8	19.00-11.88
办公设备	5	3-5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

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十七）无形资产计价、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则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4）无形资产的摊销

①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②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

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 收入确认方法

1. 建造合同收入

(1) 建造合同确认的一般原则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工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本公司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确定完工进度

期末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计算公式如下：

$$\text{合同完工进度} = \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div \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其中，合同预计总成本包括项目产品成本和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已安装的产品成本和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

② 计算当期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 = 合同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毛利 =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 -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成本

2.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的确认为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两种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

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四、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重大会计差错事项。

五、税项

(一) 流转税

1. 中国大陆（不包括港澳台，以下同）公司流转税及附加税费等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备注
增值税	货物及增值税应	17%	(1)
营业税	劳务、其他服务 收入	3%（建筑业劳务）、5%（其他 服务）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5%/1%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5%/4%3%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销售自产货物并同时提供建筑业劳务有关税收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23 号）的规定，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子公司提供建筑业劳务的同时销售自产货物的，分别核算应税劳务的营业额和货物的销售额，应税劳务的营业额缴纳营业税，货物销售额缴纳增值税；未分别核算的，由主管税务机关分别核定货物的销售额和建筑业劳务的营业额。

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子公司货物出口，增值税按规定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5%—13%。

(2) 营业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2008 年 540 号）和《关于个人金融商品买卖等营业税若干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11 号），本公司 2012 年度在海外提供建筑业劳务收入享受营业税免征优惠。

根据《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0]64 号），本公司 2012 年度离岸设计收入享受营业税免征优惠。

2. 海外子公司主要流转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种	适用税率
1	江河澳门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江河”）	—	—
2	江河新加坡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江河”）	货物服务税（GST）	7%
3	江河幕墙工程（阿联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阿联酋江河”）	—	—
4	江河幕墙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大利亚江河”）	货物服务税（GST）	10%
5	江河幕墙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江河”）	—	—
6	江河幕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来西亚江河”）	—	—
7	江河幕墙美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洲江河”）	城市销售税（CST）	9.25%
8	江河（卡塔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塔尔江河”）	—	—
9	江河幕墙加拿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拿大江河”）	货物服务税（HST）	13%
10	江河幕墙印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度江河”）	货物服务税（GST）	16%
11	江河幕墙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江河”）	增值税（VAT）	10%

12	江河幕墙智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利江河”）	货物服务税（HST）	19%
13	江河幕墙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尼江河”）	增值税（PPN）	10%
14	江河幕墙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江河）	增值税	7%
15	江河幕墙阿塞拜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塞拜疆江河”）	增值税	18%
16	江河幕墙法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国江河”）	增值税	19.60%

（二）企业所得税

1. 中国大陆公司企业所得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1	本公司	15%	(1)
2	北京江河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钢构”）	25%	—
3	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江河”）	15%	(2)
4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江河”）	15%	(3)
5	大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江河”）	25%	—
6	北京黔龙华资国际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期后更名为北京江河创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创展”）	25%	—
7	成都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江河”）	25%	—

(1) 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通过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其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F20111100072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 201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2) 上海江河于 2011 年 10 月 20 日通过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其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GF20113100086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 执行期间自 201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3) 广州江河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州市国家税务局、广州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094400025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 税收优惠已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12 年 11 月 22 日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公示广东省 2012 年第二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 广州江河名列其中。

2. 海外子公司企业所得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种	适用税率
1	澳门江河	所得税	12%
2	新加坡江河	所得税	17%
3	阿联酋江河	—	—
4	澳大利亚江河	所得税	30%
5	香港江河	所得税	16.5%
6	马来西亚江河	所得税	28%
7	美洲江河	联邦税+州税	42.84%
8	卡塔尔江河	所得税	10%
9	加拿大江河	联邦税+州税	31%
10	印度江河	所得税	30%
11	越南江河	所得税	28%
12	智利江河	所得税	17%
13	印尼江河	所得税	25%
14	泰国江河	所得税	30%
15	阿塞拜疆江河	所得税	20%
16	法国江河	所得税	33.33%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年末本公司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江河钢构	全资	中国，北京市	钢结构工程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
广州江河	全资	中国，增城市	幕墙系统	20,000 万元	20,000 万元	—
上海江河	全资	中国，上海市	幕墙系统	20,000 万元	20,000 万元	—
新加坡江河	全资	新加坡	幕墙系统	150 万新加坡元	150 万新加坡元	—
阿联酋江河	实质控制	阿联酋，阿布扎比	幕墙系统	125 万迪拉姆	61.25 万迪拉姆	—
澳大利亚江河	全资	澳大利亚，悉尼	幕墙系统	300 万澳大利亚元	300 万澳大利亚元	—
香港江河	全资	中国，香港	幕墙系统	10000 万港币	100000 万港币	—
马来西亚江河	全资	马来西亚，吉隆坡	幕墙系统	75 万令吉	75 万令吉	—
美洲江河	全资	美国，旧金山	幕墙系统	100 万美元	100 万美元	—
卡塔尔江	实质	卡塔尔，多哈	幕墙系统	20 万里亚尔	9.8 万里亚尔	—

河	控制					
加拿大江河	全资	加拿大, 安大略	幕墙系统	50 万加元	50 万加元	—
大连江河	全资	中国, 大连市	幕墙系统	800 万元	800 万元	—
印度江河	全资	印度, 孟买	幕墙系统	2500 万卢比	2500 万卢比	—
越南江河	全资	越南, 河内	幕墙系统	38 亿越南盾	38 亿越南盾	—
智利江河	全资	智利, 圣地亚哥	幕墙系统	20 万美元	20 万美元	—
印尼江河	全资	印尼, 雅加达	幕墙系统	200 万美元	50 万美元	—
泰国江河	全资	泰国, 曼谷	幕墙系统	300 万泰铢	—	—
阿塞拜疆江河	全资	阿塞拜疆, 巴库	幕墙系统	1 万马纳特	1 万马纳特	—
法国江河	全资	法国, 巴黎	幕墙系统	1 万欧元	1 万欧元	—
江河创展	全资	中国, 北京	投资咨询等	100 万元	100 万元	—
成都江河	全资	中国, 成都	幕墙系统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

(续)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江河钢构	专业承包; 钢结构及配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检测,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是	—
广州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设计、承包境外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制造批	100.00	100.00	是	—

	发、零售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幕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				
上海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装饰设计，建筑幕墙设计，制造、销售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石材、玻璃、金属材料、五金制品，建筑装饰材料，建筑幕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是	—
新加坡江河	建筑幕墙装饰工程设计、安装、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是	—
阿联酋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钢结构产品加工及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49.00	80.00	是	-7,025,947.10
澳大利亚江河	建筑幕墙装饰工程设计、安装、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是	—
香港江河	建筑幕墙设计、施工、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是	62,600,731.00
马来西亚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美洲江河	建筑幕墙设计、施工、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是	—
卡塔尔江河	建筑幕墙装饰工程设计、安装、进出口贸易	49.00	80.00	是	-8,058,021.86
加拿大江河	建筑工程承包；建筑幕墙的设计、生产、安装和进出口贸易；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00	100.00	是	—
大连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装饰设计，销售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石材、玻璃、金属材料、	100.00	100.00	是	—

	五金制品，建筑装饰材料，建筑幕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印度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越南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智利江河	建筑幕墙的设计、生产安装和进出口贸易，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00	100.00	是	—
印尼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泰国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阿塞拜疆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法国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江河创展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成都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设计；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是	—

2. 纳入合并范围主体的控制依据判断说明

本公司将持股比例大于 50%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

本公司对阿联酋江河和卡塔尔江河投资比例为 49%，根据章程约定，本公司有权决定阿联酋江河和卡塔尔江河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阿联酋江河和卡塔尔江河 80%收益权。本公司对上述两家子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上述两家子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

3.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2012 年末本公司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澳门江河	控股	中国, 澳门	幕墙生产销售	10.1 万澳门币	10 万澳门币	—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澳门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承包, 建材销售、进出口贸易	99.01	99.01	是	126,274.22

(二) 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2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较 2011 年度, 新增子公司阿塞拜疆江河、法国江河、江河创展、成都江河以及子公司香港江河购买的承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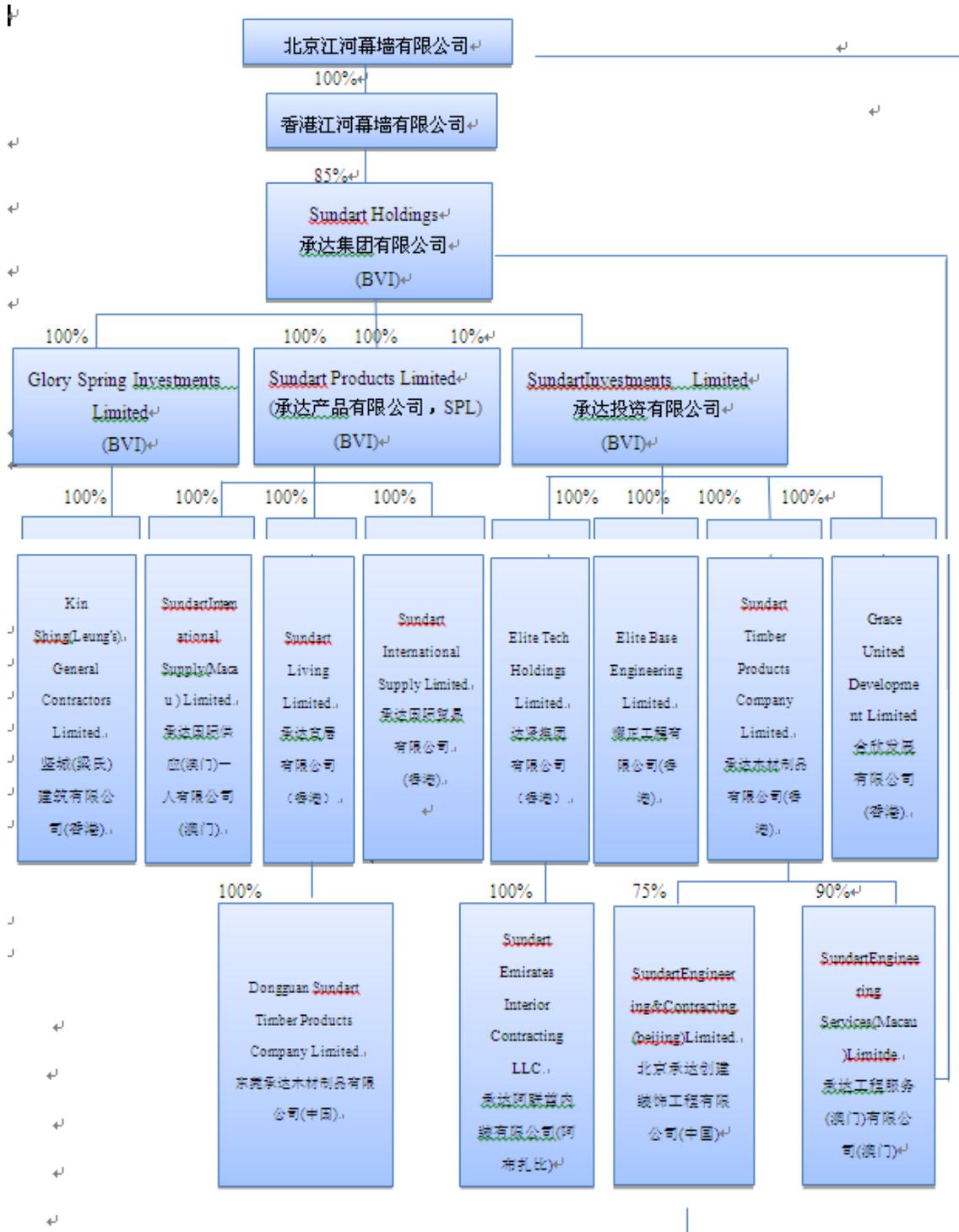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2012 年末净资产	201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净利润
阿塞拜疆江河	79,450.00	-51,206.98
法国江河	89,007.47	-80,786.68
江河创展	4,878,736.83	—
成都江河	100,002,495.67	2,495.67
承达集团有限公司	1,195,617,057.99	63,678,492.05

(1)2012 年 5 月 16 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江河与香港上市公司承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达国际”, 后更名为“宏基资本”) 签署股权收购协议, 香港江河拟收购承达国际全资子公司承达集团有限公司 (Sundart Holdings Limited, 以下简称“承达集团”) 85% 的股权。2012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承达集团 85% 股权的议案》, 同日承达国际股东大会通过上述收购事项, 收购价格 49,300.00 万港币。2012 年 6 月 26 日, 香港江河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完毕, 双方完成股权转让交割手续。交割完成后, 香港江河持有承达集团 85% 的股权。

综合考虑控制权转移时点, 香港江河确认上述股权交易的合并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 合并日承达集团可辨认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447,614,265.00 元港币, 香港江河收购承达集

团 85%的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380,472,125.00 元港币，香港江河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为 493,000,000.00 元港币，产生合并商誉 112,527,874.75 元港币，按 6 月 30 日汇率折合 91,732,723.50 元人民币。

(2) 承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达集团”）组织结构图如下：



(3)为进一步向内装业务的产业链延伸, 加快扩大内装业务规模, 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 日与江河创展自然人股东阎国祥、闫素签订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 收购江河创展 100%的股权, 进而通过江河创展持有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源装饰”) 12.5%的股权。2012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黔龙华资国际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收购价格以港源装饰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并考虑江河创展除了港源装饰 12.5%的股权外的其他资产价值, 收购价款总额为 18,500 万元。2012 年 12 月份本公司累计支付收购价款 13,755 万元, 占收购价款的 74.35%, 2013 年 1 月 4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综合考虑控制权转移时点本公司确认合并日为 12 月 31 日。

港源装饰评估基准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352,910,284.82 元, 考虑本公司收购江河创展之目的, 江河创展长期投资的公允价值依港源装饰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确认, 江河创展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44,228,471.63 元, 本公司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为 18,500 万元, 产生合并商誉 140,771,528.37 元。

(三) 海外主要子公司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境外公司名称	原币币种	年末折算汇率 (100 单位外币=? RMB)	年度近似汇率 (100 单位外币=? RMB)
澳门江河	澳门元(MOP)	0.7804	0.7895
新加坡江河	新加坡元(SGD)	5.1008	5.0540
阿联酋江河	迪拉姆 (AED)	1.6965	1.7162
澳大利亚江河	澳大利亚元(AUD)	6.5363	6.5360
香港江河	港币(HKD)	0.8109	0.8104
马来西亚江河	马来西亚令吉 (MYR)	2.0377	2.0448
美洲江河	美元(USD)	6.2855	6.3124
卡塔尔江河	卡塔尔里亚尔(QAR)	1.7114	1.7314

加拿大江河	加拿大元(CAD)	6.3184	6.3153
印度江河	印度卢比 (INR)	0.1136	0.1186
越南江河	越南盾 (VND)	0.00030	0.00030
智利江河	智利比索 (CLP)	0.0130120	0.01292550
印尼江河	印尼盾(IDR)	0.0006360	0.00067350
泰国江河	泰铢(Baht)	0.2037	0.2031
阿塞拜疆江河	阿塞拜疆曼纳特(AZN)	7.9450	8.0605
法国江河	欧元(EUR)	8.3176	8.1080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984,554.29			4,880,293.94
人民币			1,665,744.67			1,582,937.69
港币	283,629.39	0.81	229,995.07	40,836.39	0.81	33,106.06
澳门币	108,021.57	0.78	84,483.57	4,783.00	0.79	3,771.87
迪拉姆	139,870.80	1.70	237,290.81	349,633.99	1.72	600,321.56
新加坡元	76,255.30	5.10	389,063.10	353,566.26	4.85	1,715,128.71
加拿大元	866.69	6.32	5,476.09	513.68	6.18	3,173.36
卡塔尔里亚尔	29,026.00	1.71	49,675.10	314,431.00	1.73	544,688.82
科威特第纳尔	6,955.22	22.15	154,037.26	—	—	—
沙特里亚尔	55,000.15	1.66	91,371.75	30,282.05	1.68	50,918.96
美元	3,400.00	6.29	21,370.70	23,140.58	6.3	145,806.45
印度卢比	—	—	—	1,369,567.59	0.12	162,618.35
越南盾	—	—	—	126,073,706.00	0.0003	37,822.11
欧元	5,050.10	8.32	42,004.71	—	—	—

澳大利 亚元	460,658.67	6.54	3,011,003.26	—	—	—
智利比 索	233,492.00	0.01	3,038.20	—	—	—
银行存 款：			2,025,061,460.33			1,404,019,180.79
人民币			1,815,704,811.92			1,244,519,156.09
港币	123,363,436.69	0.81	100,035,410.78	4,613,557.48	0.81	3,740,301.89
澳门币	10,491,754.31	0.79	8,251,692.23	7,119,874.38	0.79	5,614,732.94
迪拉姆	1,291,335.43	1.70	2,190,750.56	25,179,259.83	1.72	43,232,789.12
新加坡 元	6,417,488.10	5.10	32,734,323.29	6,765,529.26	4.85	32,818,905.87
美元	4,000,655.69	6.29	25,182,058.69	7,518,764.53	6.3	47,746,580.17
欧元	13,637.32	8.32	113,415.73	58.89	8.16	520.89
卡塔尔 里亚尔	84,269.93	1.73	145,498.92	1,562,398.99	1.73	2,706,543.77
科威特 第纳尔	799,958.01	22.15	17,716,670.04	—	—	—
沙特利 亚尔	1,046,329.70	1.66	1,738,267.53	775,663.47	1.68	775,663.47
令吉	572,059.10	2.04	1,165,684.83	4,345,460.14	1.99	8,635,646.03
印度卢 比	2,315,378.52	0.11	263,027.00	1,985,606.72	0.12	235,764.98
澳大利 亚元	17.45	6.54	114.06	519,504.85	6.41	3,329,662.44
加拿大 元	727,471.04	6.32	4,596,453.02	1,549,073.43	6.18	9,569,710.93
印尼盾	517,678,423.00	0.0006	329,243.48	729,258,673.00	0.0007	507,172.42
越南盾	2,053,487,383.00	0.0003	616,046.22	1,953,432,617.00	0.0003	586,029.78
阿塞拜 疆曼纳 特	10,000.00	7.95	79,450.00	—	—	—
智利比 索	116,161,084.00	0.01	1,511,488.02	—	—	—
菲律宾 比索	83,577,430.89	0.15	12,687,054.01	—	—	—
其他货 币资金：			424,304,267.93			297,667,658.97
人民币			423,814,449.21			294,383,580.58
美元	35,720.85	6.29	224,523.41	32,352.58	6.3	203,821.25
迪拉姆	156,378.02	1.70	265,295.31	1,793,976.20	1.72	3,080,257.14
合计			2,455,350,282.55			1,706,567,133.70

(1)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其他货币资金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55,338,802.46	119,528,003.14
信用证保证金	11,558,837.17	32,611,501.57
承兑保证金	252,361,871.01	138,025,640.93
外埠存款	492,789.90	3,284,078.39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551,967.39	4,218,434.94
合 计	424,304,267.93	297,667,658.97

(2)年末货币资金比年初增长了 43.88%，主要系公司本年经营性净现金流较上年增加、以及发行公司债券增加货币资金所致。

(3)年末货币资金中除上述事项和保证金存款外，无冻结、抵押等受限情形。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730,618.24
合 计	—	2,730,618.24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减少，系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到期转销所致。

3. 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277,025.88	41,957,237.78
远期支票	265,444.57	—
合计	25,542,470.45	41,957,237.78

2012 年末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61,680,000.00 元，前 5 名如下：

票号	出票银行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20271533	南充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	2012.12.21	2013.06.21	10,000,000.00
20271534	南充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	2012.12.21	2013.06.21	10,000,000.00
20271535	南充市商业银行成都分行	2012.12.21	2013.06.21	10,000,000.00
21378189	民生银行天津滨海支行	2012.11.13	2013.05.13	7,000,000.00
22549712	民生银行韩分营	2012.11.01	2013.05.01	2,000,000.00

合计	39,000,000.00
----	----------------------

4. 应收账款

(1)按照应收款账的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435,009,676.12	100.00	541,908,750.55	9.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435,009,676.12	100.00	541,908,750.55	9.97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368,615,134.84	100.00	356,831,761.00	10.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368,615,134.84	100.00	356,831,761.00	10.59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19,203,805.62	68.43	185,961,001.18	2,267,655,882.38	67.32	113,382,787.43
1-2 年	1,091,190,956.77	20.08	109,119,095.70	629,842,230.71	18.70	62,984,223.08
2-3 年	337,190,531.89	6.20	67,438,106.38	242,859,749.13	7.21	48,571,949.83
3-4 年	157,053,947.58	2.89	62,821,579.03	142,332,774.01	4.23	56,933,109.60
4-5 年	69,007,330.04	1.27	55,205,864.04	54,824,037.77	1.63	43,859,230.22
5 年以上	61,363,104.22	1.13	61,363,104.22	31,100,460.84	0.91	31,100,460.84
合计	5,435,009,676.12	100.00	541,908,750.55	3,368,615,134.84	100.00	356,831,761.00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9,530,314.88	5 年以内	3.86
Oger Abu Dhabi Llc	130,419,997.71	3 年以内	2.40
Arabian Construction Company	127,540,127.68	3 年以内	2.35
Al Habtoor-Leightom-Murray & Robert	82,206,440.93	1 年以内	1.51
Saudi Binlandin Group	75,685,207.61	2 年以内	1.39
合计	625,382,088.81		11.51

(5)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比年初增长了62.47%，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在施项目应收账款相应增加以及本年度合并承达集团应收账款所致。

(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5. 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9,458,745.50	100.00	96,859,845.47	100.00
合计	289,458,745.50	100.00	96,859,845.47	100.00

(2) 年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内容
鑫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16,107,996.20	1 年以内	材料款
FL Alliance Contracting Co Ltd	供应商	6,161,917.07	1 年以内	材料款
Sundart (M & E) Ltd.	供应商	5,750,292.97	1 年以内	材料款
筑美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供应商	4,999,616.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Shanghai Grandar Light Art & Technology Co Ltd	供应商	4,321,790.51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37,341,612.75		

(3) 年末预付款项比年初增长了 198.84%，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合并承达集团致余额增加。

(4)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6.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12,460,305.36	4,000,000.00
合计	12,460,305.36	4,000,000.00

年末应收利息余额较年初增长 211.51%，主要系本年末 3 个月内的定期存款滚存的应计利息收入。

7. 其他应收款

(1) 按照其他应收款的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79,969,519.80	100.00	42,991,865.41	15.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	—	—	—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9,969,519.80	100.00	42,991,865.41	15.36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35,922,764.02	100.00	30,370,379.33	12.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35,922,764.02	100.00	30,370,379.33	12.87

(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078,846.00	55.39	7,753,942.30	151,419,649.05	64.18	7,570,982.45
1-2年	58,350,106.69	20.84	5,835,010.67	37,201,947.59	15.77	3,720,194.76
2-3年	28,676,281.99	10.24	5,735,256.40	28,652,064.54	12.14	5,730,412.91
3-4年	21,165,305.03	7.56	8,466,122.02	7,497,753.07	3.18	2,999,101.23
4-5年	7,487,230.32	2.67	5,989,784.25	4,008,308.93	1.70	3,206,647.14
5年以上	9,211,749.77	3.29	9,211,749.77	7,143,040.84	3.03	7,143,040.84
合计	279,969,519.80	100.00	42,991,865.41	235,922,764.02	100.00	30,370,379.33

(4)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关系			的比例(%)
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8,000,000.00	3-4 年	2.86
浙江余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7,256,542.00	1-2 年	2.59
中国烟草公司广东省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6,400,000.00	3-4 年	2.29
府谷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6,226,000.00	1-2 年	2.22
舟山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6,190,783.00	2-3 年	2.21
合 计			34,073,325.00		12.17

(5)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与关联方的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八、4。

(6)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28,095,953.92	4,045,666.97	424,050,286.95	211,776,532.73	3,619,934.46	208,156,598.27
在产品	42,911,883.47	2,435,541.93	40,476,341.54	44,359,315.01	297,598.55	44,061,716.46
工程施工	2,165,480,353.10	—	2,165,480,353.10	1,198,163,942.35	2,470,047.44	1,195,693,894.91
原材料	612,560,925.48	5,477,731.41	607,083,194.07	419,210,076.04	9,693,742.58	409,516,333.46
委托加工物资	5,700,583.52	—	5,700,583.52	5,818,925.40	—	5,818,925.40
低值易耗品	3,650,572.20	—	3,650,572.20	2,103,025.49	—	2,103,025.49
合 计	3,258,400,271.69	11,958,940.31	3,246,441,331.38	1,881,431,817.02	16,081,323.03	1,865,350,493.99

(2)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	17,422,540,079.66	11,596,898,373.04
加：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经确认的毛利	3,715,945,574.34	2,718,682,741.45
减：在建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18,973,005,300.90	13,117,417,172.14
在建合同工程净额	2,165,480,353.10	1,198,163,942.35
减：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	2,470,047.44

在建合同工程净值	2,165,480,353.10	1,195,693,894.91
----------	------------------	------------------

(3)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3,619,934.46	470,371.72	—	44,639.21	4,045,666.97
预计合同损失	2,470,047.44	-2,470,047.44	—	—	—
原材料	9,693,742.58	-3,691,792.80	—	524,218.37	5,477,731.41
在产品	297,598.55	2,204,196.28	—	66,252.90	2,435,541.93
合计	16,081,323.03	-3,487,272.24	—	635,110.48	11,958,940.31

(4) 年末存货净额比年初增长了 74.04%，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尚未结算的在施项目存货余额增加以及本年度合并承达集团存货余额所致。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待摊费用—房租	4,324,037.35	9,315,827.43	10,205,196.14	3,434,668.64
合计	4,324,037.35	9,315,827.43	10,205,196.14	3,434,668.64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投资	16,146.94	—
合计	16,146.94	—

年末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系本公司所属菲律宾分公司在当地成立时，应当当地惯例要求，购买的面值 10 万菲律宾比索政府债券，2014 年 2 月到期，票面利率 6.25%。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股权	44,113,785.60	—	44,113,785.60	—	—	—

投资						
合计	44,113,785.60	—	44,113,785.60	—	—	—

(2)长期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港源装饰	成本法	44,113,785.60	—	44,113,785.60	44,113,785.60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万元)
港源装饰	12.50%	12.50%	—	—	—

12.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地产	5,999,999.93	—
合计	5,999,999.93	—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系本年购并的承德集团子公司北京承德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承德”) 所属房产。

13.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8,635,415.64	253,589,862.67	5,739,753.42	826,485,524.89
房屋及建筑物	281,500,599.91	103,643,160.59	—	385,143,760.50
机器设备	165,420,410.02	80,140,350.39	4,306,767.82	241,253,992.59
运输工具	14,842,989.88	2,907,807.85	346,959.39	17,403,838.34
办公设备	51,072,791.37	36,283,462.00	1,086,026.21	86,270,227.16
构筑物	65,798,624.46	30,615,081.84	—	96,413,706.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8,790,985.49	61,429,742.30	2,517,463.40	177,703,264.39
房屋及建筑物	19,802,235.95	9,477,761.76	—	29,279,997.71
机器设备	57,321,381.38	27,326,585.94	1,342,895.17	83,305,072.15
运输工具	4,246,617.36	3,618,728.20	314,254.46	7,551,091.10

办公设备	27,198,996.33	16,987,204.73	860,313.77	43,325,887.29
构筑物	10,221,754.47	4,019,461.67	—	14,241,216.1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9,844,430.15	192,160,120.37	3,222,290.02	648,782,260.50
房屋及建筑物	261,698,363.96	94,165,398.83	—	355,863,762.79
机器设备	108,099,028.64	52,813,764.45	2,963,872.65	157,948,920.44
运输工具	10,596,372.52	-710,920.35	32,704.93	9,852,747.24
办公设备	23,873,795.04	19,296,257.27	225,712.44	42,944,339.87
构筑物	55,576,869.99	26,595,620.17	—	82,172,490.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9,844,430.15	192,160,120.37	3,222,290.02	648,782,260.50

(2)2012 年度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102,261,045.60 元, 本年香港江河收购承达集团合并日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35,000,953.57 元、累计折旧 13,111,398.00 元。

(3) 本公司子公司阿联酋江河所属 Silverene Twin Tower 项目已完工决算, 2012 年 11 月业主 Arabtec Construction LLC 所欠工程款以位于阿联酋迪拜 Silverene Twin Tower 中的 5 处房产抵债, 面积 8499 平方米, 总价 13,938,360.00 元迪拉姆, 折合人民币金额 23,921,013.43 元。截止 2012 年末公司已取得该房产的控制权, 房产证手续正在办理中。

(4)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

单位	借款银行	资产名称	资产描述	抵押起始日	抵押终止日	面积 (平方米)	账面原值	账面折旧/摊销
本公司	农行大兴支行	一期土地 (顺义区牛栏山工业园区内)	京顺国用 (2007) 字第 00130 号	2010.01.28	2013.01.27	74,025.00	29,633,121.50	3,309,031.93
		新基地办公楼 (第四栋)	X 京房权证顺股字第 206898 号	2010.02.01		5,342.02	16,870,885.07	1,803,075.75
		北京生产部大车间 (3号)	X 京房权证顺股字第 201285 号			3,537.30	4,100,408.63	546,077.51
		防雨堆场 (第2栋)	X 京房权证顺股字第 206898 号			7,892.08	11,435,036.37	3,064,064.58
		北京仓储部及库房等 (一片建筑物)	X 京房权证顺股字第 201285 号			28,264.96	39,207,947.62	5,015,383.72

	(1号)						
广州江河	车间					32,999,654.82	2,981,210.32
	防雨堆场	粤房地权证字第 661927 号, 建筑面积 47147.91 平方米	2010.09.16	2013.09.15	47,147.91	19,753,155.06	3,825,772.01
	研发楼					14,725,386.87	699,455.88
	办公楼					51,312,783.05	2,402,378.46
	土地					124,377.84	32,290,500.00
	增国用(2007)第 C0400271						
上海江河	厂房	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双施路 288 号房地产, 土地面积 93713.2 平方米, 建筑面积 49056.56 平方米。上海市房地产权证: 沪房地松字(2010)第 023385 号	2012.12.28	2013.12.27	49,056.56	43,107,021.15	6,851,401.85
	防雨堆场					15,194,960.67	1,804,401.58
	配套设施					8,432,618.76	1,513,051.55
	土地使用权				93,713.20	40,805,200.00	3,247,542.60

(4)报告期内未发生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形, 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上海江河厂房及办公楼	4,861,080.13	—	4,861,080.13	1,542,622.93	—	1,542,622.93
广州江河研发及办公楼等	5,153,648.89	—	5,153,648.89	76,123.46	—	76,123.46
北京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幕墙项目	1,095,532.24	—	1,095,532.24	88,389,720.62	—	88,389,720.62
合计	11,110,261.26	—	11,110,261.26	90,008,467.01	—	90,008,467.01

(1)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本年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上海江河厂房及办公楼	1349	1,542,622.93	3,318,457.20	—	—	36.03
广州江河研发及办公楼等	8000	76,123.46	5,588,808.26	511,282.83	—	99.00

北京总部基地 扩建及光伏幕 墙项目	12318	88,389,720.62	14,455,574.39	101,749,762.77	—	83.49
合计		90,008,467.01	23,362,839.85	102,261,045.60	—	
项目名称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年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年末余额
上海江河厂 房及办公楼	在施	—	—	—	自筹	4,861,080.13
广州江河研发 及办公楼等	收尾	—	—	—	自筹	5,153,648.89
北京总部基地 扩建及光伏幕 墙项目	收尾	—	—	—	募投 资金	1,095,532.24
合计						11,110,261.26

(2)年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了 87.66%，主要系北京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幕墙项目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报告期末未发生在建工程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余额	合并日承达 集团金额
一、账面原值合 计	222,270,686.54	60,837,097.43	—	283,107,783.97	55,170,212.96
土地使用权	205,140,799.30	—	—	205,140,799.30	—
软件及其他	17,129,887.24	5,666,884.47	—	22,796,771.71	—
建筑资质	—	26,099,889.12	—	26,099,889.12	26,099,889.12
未执行合同收益	—	29,070,323.84	—	29,070,323.84	29,070,323.84
二、累计摊销合 计	23,134,730.53	20,070,749.68	—	43,205,480.21	—
土地使用权	13,015,868.04	4,102,749.60	—	17,118,617.64	—
软件及其他	10,118,862.49	3,031,648.09	—	13,150,510.58	—
建筑资质	—	4,164,772.83	—	4,164,772.83	—
未执行合同收益	—	8,771,579.16	—	8,771,579.16	—
三、无形资产账 面净值合计	199,135,956.01	—	—	239,902,303.76	55,170,212.96
土地使用权	192,124,931.26			188,022,181.66	—
软件及其他	7,011,024.75			9,646,261.13	—
建筑资质	—			21,935,116.29	26,099,889.12

未执行合同收益	—			20,298,744.68	29,070,323.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9,135,956.01			239,902,303.76	55,170,212.96
土地使用权	192,124,931.26			188,022,181.66	—
软件及其他	7,011,024.75			9,646,261.13	—
建筑资质	—			21,935,116.29	26,099,889.12
未执行合同收益	—			20,298,744.68	29,070,323.84

(1) 本年香港江河收购承达集团合并日增加无形资产原值 55,170,212.96 元、累计摊销 0.00 元。

(2) 报告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 年末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七、13.(3)。

16. 商誉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购承达集团确认商誉	—	91,248,853.89	3,102,190.02	88,146,663.87
收购江河创展确认商誉	—	140,771,528.37	—	140,771,528.37
合计	—	232,020,382.26	3,102,190.02	228,918,192.24

(1) 收购承达集团、江河创展确认商誉详见六、(二)

(2) 收购承达集团确认的商誉本年减少系抵消本公司投资北京承达长期投资成本。北京承达系承达集团子公司，本公司 11 月投资北京承达的投资成本为 21,669,720.00 元，持股比例 25%，投资时按持股比例享有北京承达净资产 30,548,662.00 港币，折合人民币 24,771,910.02 元，大于投资成本 3,102,190.02 元，冲减合并报表中收购承达集团确认的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795,378.13	5,589,083.06	2,405,554.97	4,978,906.22
合计	1,795,378.13	5,589,083.06	2,405,554.97	4,978,906.22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5,233,289.25	56,154,832.50
存货跌价准备	1,793,841.05	2,041,691.34
递延收益	8,746,237.75	5,585,995.25
预计负债	285,880.46	23,710.50
子公司可抵扣亏损形成	1,143,420.10	294,076.63
未实现销售利润确认存货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抵消存货	-2,310,036.53	678,507.50
未支付职工薪酬	573,742.55	1,055,722.13
合 计	95,466,374.63	65,834,535.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海外子公司所得税差异	504,422.59	1,983,504.93
承达集团评估增值	9,081,372.49	409,592.74
合 计	9,585,795.08	2,393,097.67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566,671,218.72	380,403,142.43
存货跌价准备	11,958,940.31	13,611,275.59
递延收益	58,308,251.64	37,239,968.38
预计损失	1,905,869.70	158,070.00
可抵扣亏损	8,277,396.43	1,176,306.52
未实现销售利润确认存货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抵消存货	-15,400,243.57	4,523,383.33
未支付职工薪酬	3,824,950.40	7,038,147.53
小计	635,546,383.63	444,150,293.78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境外子公司利润	16,814,086.47	33,533,865.75
承达集团评估增值	38,035,928.96	2,730,618.24
小计	54,850,015.43	36,264,483.99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18,229,397.24	6,798,997.90
预计负债	1,621,012.20	—
可抵扣亏损	99,705,707.90	101,924,210.93
合 计	119,556,117.34	108,723,208.8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主要系海外子公司的亏损金额。

(4)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长了 300.56%，主要系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金额增加所致。

(5)本年香港江河购并承达集团合并日增加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如下表：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认	2,941,000.73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确认	187,610.60	—
公允价值变动确认	—	11,761,298.00
合 计	3,128,611.33	—

19.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87,202,140.33	197,698,475.63	—	—	584,900,615.96
存货跌价准备	16,081,323.03	-3,487,272.24	—	635,110.48	11,958,940.31
合 计	403,283,463.36	194,211,203.39	—	635,110.48	596,859,556.27

坏账准备本年增加中，香港江河收购承达集团增加 18,613,976.09 元；收购江河创展本年增加 38,053.83 元。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774,997,991.22	250,000,000.00
保证借款	422,860,968.00	93,179,472.40
质押担保借款	2,420,032.82	—
合 计	1,200,278,992.04	343,179,472.40

(2) 年末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人民币金额	原币余额	原币	保证方式	核算主体
中国银行马坡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人民币	抵押借款	本公司
农行大兴支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人民币	抵押借款	本公司
工行顺义支行	98,000,000.00	98,000,000.00	人民币	抵押借款	本公司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20,240,583.19	394,919,944.74	港元	抵押借款	香港江河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3,099,646.08	28,486,430.32	港元	抵押借款	承达集团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8,827,183.09	10,885,661.72	港元	抵押借款	承达集团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2,641,148.86	27,921,012.28	港元	抵押借款	承达集团
华侨银行	2,189,430.00	2,700,000.00	港元	抵押借款	承达集团
交行顺义支行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人民币	保证借款	本公司
华夏银行北京首体支行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人民币	保证借款	本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工体支行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人民币	保证借款	本公司
光大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人民币	保证借款	本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人民币	保证借款	本公司
渤海银行北京分行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人民币	保证借款	本公司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人民币	保证借款	广州江河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62,860,968.00	10,000,000.00	美元	信用证担保	香港江河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2,420,032.82	2,420,032.82	人民币	进口押汇 贸易融资	广州江河
合计	1,200,278,992.04				

(3) 年末短期借款中无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21.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2,204,999.18	531,116,207.20

商业承兑汇票	412,020,167.27	319,229,453.80
远期支票	15,568,512.61	25,760,612.38
应付账款融资	113,291,070.71	—
合计	1,653,084,749.77	876,106,273.38

年末应付票据比年初增长了 88.69%，主要系公司本年较多采用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所致。

应付账款融资，系由德意志银行上海分行向本公司供应商支付款项，利息由供应商承担，银行支付供应商的金额占用本公司的信用额度，银行支付供应商的款项到期后由本公司负责偿还，期限一般在 4 个月内。

22. 应付账款

(1) 账面余额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447,128,483.35	1,386,169,610.89
1-2 年	221,537,622.67	81,250,087.54
2-3 年	55,303,093.53	27,803,002.56
3 年以上	40,398,656.32	19,939,818.04
合 计	2,764,367,855.87	1,515,162,519.03

(2) 年末应付账款较年初增长 82.45%，主要系本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与供应商的材料款相应增加以及本年合并承达集团应付账款所致。

(3)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3. 预收账款

(1) 账面余额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28,262,154.65	640,972,927.75
合 计	828,262,154.65	640,972,927.75
其中：已结算未施工	225,717,241.63	119,381,643.04

(2) 年末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	-------

人民日报社	33,773,570.92	4.08
EL Seif Engineering Contracting Co.	30,210,451.02	3.65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27,216,765.60	3.29
Hyundai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Co.Ltd	22,740,911.28	2.75
搜候（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1,666,411.93	2.62
合计	135,608,110.75	16.39

(3)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中预收关联方往来详见附注八、4。

(4)年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及奖金	79,286,495.49	652,890,201.45	619,212,506.07	112,964,190.87
职工福利费	—	28,440,562.43	28,440,562.43	—
社会保险费	1,207,583.19	54,987,464.71	50,179,497.93	6,015,549.97
住房公积金	489,556.78	11,846,315.56	11,629,900.73	705,971.61
工会经费	533,574.02	426,803.98	390,293.26	570,084.74
职工教育经费	2,682,102.40	170,984.58	317,189.62	2,535,897.36
离职费	6,249,212.40	4,839,629.35	1,719,256.66	9,369,585.09
合 计	90,448,524.28	753,601,962.06	711,889,206.70	132,161,279.64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增长 46.12%，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应付的工资及奖金增加所致，离职费系国外公司离职人员补偿费用。

25.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9,740,162.07	-11,201,957.11
营业税	46,371,330.54	32,164,344.56
企业所得税	68,263,307.12	43,542,384.51
城建税	8,453,569.10	6,197,162.92
个人所得税	2,593,152.02	2,146,836.95
教育费附加	5,244,186.35	2,553,472.92
其他	846,698.69	996,424.21
合 计	122,032,081.75	76,398,668.96

年末应交税费比年初增长 59.73%，主要系公司业绩增长致税费增加所致。

26.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利息	4,463,397.84	254,472.88
合计	4,463,397.84	254,472.88

应付利息余额主要系本年计提的应付债券和借款利息。

27.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利	15,613,760.00	—
合计	15,613,760.00	—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12 年 4 月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股本 56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 2 元（含税）现金红利，共派现 112,000,000 元，年末余额系尚未支付的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8. 其他应付款

(1) 账面余额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33,506,430.47	14,241,637.26
1-2 年	5,016,610.30	1,601,631.40
2-3 年	469,671.71	8,278.99
3 年以上	27,209.19	19,930.20
合计	139,019,921.67	15,871,477.85

(2) 年末一年以上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5,513,491.2 元，主要系保证金及押金款项。

(3) 年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承达国际	往来款	67,079,737.69	48.25
阎国祥	股权转让款	33,215,000.00	23.89
闫素	股权转让款	14,235,000.00	10.24
合计		114,529,737.69	82.38

(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比年初增加 123,148,443.82 元主要系应付收购江河创展股权余款增加以及并购承达集团往来款增加所致。

(5)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往来详见附注八、4。

(6)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的款项。

2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86,012,969.10	50,000,000.00
合计	86,012,969.10	50,000,000.00

(2) 年末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人民币金额	借款原币余额	原币币种	保证方式	核算主体
交行顺义支行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人民币	信用	本公司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36,012,969.10	44,411,110.00	港元	信用	承达集团
合计	86,012,969.10				

30. 应付债券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司债券	898,027,694.20	—
合计	898,027,694.20	—

本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532 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9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2012 年 12 月 11 日债券发行结束，网上发行人民币 840.3 万元，网下发行人民币 89,159.7 万元，债券发行佣金 200 万元，应付债券以摊余成本计量。

31.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决诉讼	3,526,881.90	158,070.00
合计	3,526,881.90	158,070.00

(1) 预计损失：由于澳大利亚江河 Nishi 项目总包 PBS Building (ACT) Pty Ltd 进入破产程序，PBS Building (ACT) Pty Ltd 通过保险公司扣划本公司为该项目出具的保函金额 248,001.50 澳大利亚元，折合人民币 1,621,012.20 元，该款项存在回收风险，故公司对该保函金额计

提预计损失。目前公司正在走法律程序追讨。

(2) 未决诉讼：安佳（天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安佳酒店项目合同纠纷：2012 年 12 月 18 日，安佳（天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本公司合同违约为由向天津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申请，要求本公司退还预付工程款 3,450,843.58 元，以及赔偿损失 4,000,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21 日提请反请求，本公司判断为安佳酒店发生的成本可以收回，故将账面以前年度已确认的项目毛利金额确认预计负债 1,905,869.70 元。

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发改委技术补助	800,000.00	1,000,000.00
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补助	3,696,750.00	4,394,250.00
拨付重点项目投资补助	15,402,000.00	16,308,000.00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	8,644,084.97	9,223,522.49
技改项目资金	2,800,000.00	3,200,000.00
光伏建筑一体化补助	—	3,114,195.89
市科委科技创新基地培育与发展工程	333,333.33	—
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项目补助	25,932,083.34	—
2012 年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项目	700,000.00	—
合 计	58,308,251.64	37,239,968.38

(1)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发改(2007)1696 号《关于顺义区企业技术中心试点工程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2007 年度公司收到顺义区财政局拨入的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00 万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结转，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1,200,000.00 元。

(2) 根据《2008 年度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协议书》，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公司分别收到中共顺义区委宣传部文化创意产业专项补贴资金 4,882,500.00 元和 2,092,5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结转，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3,278,250.00 元。

(3) 根据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人民政府牛政文[2009]23 号《顺义区牛栏山镇人民政府关于拨付重点项目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2009 年度公司收到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18,12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2,718,000.00 元。

(4) 根据上海市松江区经济委员会沪松经[2009]163 号《关于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新型节能幕墙技术改造项目申请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批复》，2010 年度
公司收到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98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1,335,915.03 元。

(5) 根据北京市顺义区财政局京发改[2010]444 号《关于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45
万平方米建筑幕墙技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2010 年度公司收到 45 万平方米建筑幕
墙技改项目资金 4,00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1,200,000.00 元。

(6) 根据京发改[2011]1873 号《关于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建筑一体化北京市
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公司于 2011 年收到政府补助 881 万元，
主要用于购置工程化、产业化研发所需的软、硬件设备，建设工程化的验证和测试环境，
此款项属于与资产和收益相关的综合性政府补助，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8,810,000.00 元。

(7) 根据《北京市科技专项工作任务书》，本公司 2012 年度收到北京市科技委技术拨
付的研发中心双十计划项目补助 40 万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66,666.67 元。

(8) 根据北京市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调整单（2012）京发改投资（投资）便字第（169）
号，本公司 2012 年收到拨付的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项目补助 2615 万元，此款项属于与资
产和收益相关的综合性政府补助，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结转收入 217,916.66 元。

33. 股本

报告期内股本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数量单位：万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 股									
3.其他内资持 股	45,000.00	80.36				-15,033.42	-15,033.42	29,966.58	53.5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9,989.14	53.55				-14,206.88	-14,206.88	15,782.26	28.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010.86	26.81				-826.54	-826.54	14,184.32	25.33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5,000.00	80.36				-15,033.42	-15,033.42	29,966.58	53.5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19.64				15,033.42	15,033.42	26,033.42	46.49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1,000.00	19.64				15,033.42	15,033.42	26,033.42	46.49
三、股份总数	56,000.00	100.00						56,000.00	100.00

34.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337,563,423.13	—	—	2,337,563,423.13
其他资本公积	982,251.36	—	—	982,251.36
合 计	2,338,545,674.49	—	—	2,338,545,674.49

35.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经费	—	35,752,796.97	35,752,796.97	—

根据财政部《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号），本公司参照总承包企业计提标准，对中国大陆建筑安装收入按2%计提安全风险专项储备基金，用于安全生产费用开支。本年度实际用于安全生产费用的开支已超过按照上述规定标准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因而年末专项储备无余额。

36.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25,342,003.46	39,562,928.72	—	164,904,932.18
--------	----------------	---------------	---	----------------

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3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88,119,535.79	782,077,978.55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88,119,535.79	782,077,978.5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496,270.85	340,287,274.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562,928.72	34,245,716.78
减：股利分配	112,000,000.0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15,052,877.92	1,088,119,535.79

3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总额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984,163,355.90	5,760,662,642.14
其他业务收入	5,041,155.49	1,827,815.40
小计	8,989,204,511.39	5,762,490,457.54
主营业务成本	7,208,414,496.91	4,405,431,199.74
其他业务成本	4,779,134.46	1,553,392.33
小计	7,213,193,631.37	4,406,984,592.07

本年收入比上年增长了 56%，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以及进军内装业务合并承达集团收入所致。

(2)业务分类

①营业收入（分产品）

一、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幕墙系统	7,811,249,145.85	5,760,662,642.14
内装系统	1,172,914,210.05	
小计	8,984,163,355.90	5,760,662,642.14
二、其他业务收入		
材料销售	5,041,155.49	1,827,815.40
小计	5,041,155.49	1,827,815.40
合计	8,989,204,511.39	5,762,490,457.54

②营业成本（分产品）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主营业务成本		
幕墙系统	6,216,044,368.38	4,405,431,199.74
内装系统	992,370,128.53	
小计	7,208,414,496.91	4,405,431,199.74
二、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销售	4,779,134.46	1,553,392.33
小计	4,779,134.46	1,553,392.33
合计	7,213,193,631.37	4,406,984,592.07

(3)主营业务分地区

①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		
中国大陆	5,437,563,381.88	4,197,097,246.14
海外（含港澳台地区）	3,546,599,974.02	1,563,565,396.00
合计	8,984,163,355.90	5,760,662,642.14

②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主营业务成本		
中国大陆	4,197,952,970.37	3,185,337,441.32
海外（含港澳台地区）	3,010,461,526.54	1,220,093,758.42
合计	7,208,414,496.91	4,405,431,199.74

(4)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	1,106,270,661.38	1,049,931,459.23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2.31%	18.22%

(5)201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前 5 名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Saudi Binlandin Group	258,296,232.38	2.87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50,167,480.89	2.78
Bouygues Bi/Midmac/Al Jaber	243,530,632.89	2.71
Arabian Construction Company	216,722,024.94	2.41
Kajima Overseas Asia Pte Ltd	137,554,290.28	1.53
合计	1,106,270,661.38	12.31

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税	49,343,375.61	42,893,053.10
城建税	8,192,456.91	5,385,667.44
教育费附加等	8,720,046.71	4,640,155.02
合 计	66,255,879.23	52,918,875.56

40.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员薪酬	59,924,700.01	35,481,042.22
办公费	6,223,919.93	9,393,065.73
差旅费	18,815,784.14	21,142,156.32
招待费	34,996,414.31	42,207,167.69
技术服务费	14,000,525.75	13,908,461.88
样板制作费	7,668,995.01	17,947,679.58
售后服务费	20,542,655.94	19,450,932.78
租赁费	3,322,472.91	4,342,421.48
折旧费	147,401.07	139,469.75
其他	342,816.66	111,121.02
合 计	165,985,685.73	164,123,518.45
费用率（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85%	2.85%

41.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员薪酬	482,593,672.89	351,212,955.43
办公费用	53,761,627.93	44,075,729.65
差旅费	41,658,052.12	31,664,659.73
招待费	14,117,367.98	17,732,125.24
其他税费	14,243,580.19	11,367,202.91
试验费	22,275,961.90	13,719,646.15
技术服务费	41,708,080.60	22,278,714.07
租赁费	28,674,834.70	25,275,492.80
折旧费	16,401,437.48	13,511,673.46

无形资产摊销	20,070,749.68	6,723,607.45
维修费	2,817,766.01	2,603,051.36
其他	13,093,209.77	9,574,407.50
合 计	751,416,341.25	549,739,265.75
费用率（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3.49%	9.54%

本年销售费用比上年增加 36.69%，主要系公司为了保证幕墙系统及内装业务的持续发展，增大人才储备，扩大对员工薪酬水平的提高所致。

42.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54,119,317.04	39,072,634.41
减：利息收入	20,527,374.55	10,121,895.81
利息收支净额	33,591,942.49	28,950,738.60
加：汇兑损失	17,389,055.14	24,427,556.40
加：结算手续费	13,138,425.60	8,525,360.84
加：保函手续费	17,620,134.80	12,970,173.08
合 计	81,739,558.03	74,873,828.92

本年财务费用比上年增加了 36.69%，主要系借款及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准备	179,046,445.71	135,815,445.85
存货跌价准备	-3,487,272.24	4,504,138.57
合 计	175,559,173.47	140,319,584.42

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730,618.24
合 计	—	2,730,618.24

4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	-187,861.21	3,116,102.87
合 计	-187,861.21	3,116,102.87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系合约交割当天汇率与约定汇率之间的差额形成的收益。

4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7,092.41	1,008,783.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092.41	1,008,783.46
政府补助	16,141,135.43	4,815,496.5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金额	6,181,716.74	8,210,476.62
其他	4,252,199.91	6,225,804.16
合 计	26,632,144.49	20,260,560.82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90,837.09	889,870.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90,837.09	889,870.08
捐赠支出	244,458.00	627,550.00
诉讼损失	3,526,881.90	89,411.60
其他	935,988.91	978,353.24
合计	6,298,165.90	2,585,184.92

4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577,734.24	80,584,116.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012,453.71	-20,628,659.81
合 计	79,565,280.53	59,955,456.79

49. 每股收益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5	0.85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82	0.66	0.66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P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8,496,270.85	340,287,274.02
P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61,721,759.73	320,284,158.46
S0 期初股份总数	560,000,000.00	450,000,000.00
S1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110,000,000.00
Sj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12	12
Mi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4
Mj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S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60,000,000.00	486,666,666.67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5	0.70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66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 M0 - Sj \times Mj - M0 - Sk$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P1 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X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X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R 所得税率	15%	15%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5	0.70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66
稀释每股收益=P1/(S+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0.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62,931.98	1,540,798.97
合计	1,762,931.98	1,540,798.97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补贴收入	43,391,135.43	13,625,496.58
保证金存款	—	2,808,244.87
其他	4,252,199.91	5,915,379.32
合 计	47,643,335.34	22,349,120.7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办公费	59,985,547.86	53,468,795.38
差旅费	60,473,836.26	52,806,816.05
招待费	49,113,782.29	59,939,292.93
租赁费	31,997,307.61	29,617,914.28
样板制作费	7,668,995.01	17,947,679.58
试验费	22,275,961.90	13,719,646.15
技术服务费	55,708,606.35	36,187,175.95
售后服务费	20,542,655.94	19,450,932.78
维修费	2,817,766.01	2,603,051.39
手续费	13,138,425.60	8,525,360.84
保证金及押金	2,721,325.99	70,863,444.24
单位及个人往来	24,972,045.06	58,057,061.26
其他	16,713,887.69	1,698,828.02
合 计	368,130,143.57	424,885,998.85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12,067,069.19	6,121,895.81
合 计	12,067,069.19	6,121,895.81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发行新股支付的佣金、审计、律师费用等	—	112,545,100.00
保函手续费	17,620,134.80	12,970,173.08
保函、票据、信用证保证金	129,427,897.45	49,583,746.18
合 计	147,048,032.25	175,099,019.26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5,635,079.16	337,097,432.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6,194,283.95	140,319,584.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318,344.30	38,191,547.52

无形资产摊销	20,070,749.67	6,723,607.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5,554.97	873,313.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3,744.68	-118,913.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730,618.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212,077.29	44,445,498.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861.21	-3,116,102.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03,227.45	-19,010,20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68,600.59	-1,618,456.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8,152,157.97	-799,009,534.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0,037,392.92	-1,193,365,962.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03,274,610.19	324,758,587.5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9,073.51	-1,126,560,220.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1,538,804.52	1,412,183,553.1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12,183,553.12	816,269,537.4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9,355,251.40	595,914,015.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2,031,538,804.53	1,412,183,553.12
其中: 库存现金	5,984,554.29	4,880,293.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25,061,460.34	1,404,019,180.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2,789.90	3,284,078.39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1,538,804.53	1,412,183,553.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扣除保证金金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保函保证金	155,338,802.46	119,528,003.14
信用证保证金	11,558,837.17	32,611,501.57
票据承兑保证金	252,361,871.01	138,025,640.93
农民工保证金	4,551,967.39	4,218,434.94
合计	423,811,478.03	294,383,580.58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江河钢构	有限责任	中国, 北京市	周韩平	钢结构生产销售	3,000 万元	100	100	78170465-9
上海江河	有限责任	中国, 上海市	胡鹏飞	幕墙系统	20,000 万元	100	100	79891405-4
广州江河	有限责任	中国, 增城市	祁宏伟	幕墙系统	20,000 万元	100	100	66184735-6
澳门江河	有限责任	中国, 澳门	祁宏伟	幕墙系统	10.1 万澳门币	99.01	99.01	不适用
新加坡江河	有限责任	新加坡	王启锋	幕墙系统	150 万新加坡元	100	100	不适用
阿联酋江河	有限责任	阿联酋, 阿布扎比	姜照耀	幕墙系统	125 万迪拉姆	49	80	不适用
澳大利亚江河	有限责任	澳大利亚, 悉尼	王启锋	幕墙系统	300 万澳元	100	100	不适用
香港江河	有限责任	中国, 香港	祁宏伟	幕墙系统	10000 万港币	100	100	不适用
马来西亚江河	有限责任	马来西亚, 吉隆坡	王启锋	幕墙系统	75 万令吉	100	100	不适用
美洲江河	有限责任	美国, 旧金山	李义增	幕墙系统	100 万美元	100	100	不适用
卡塔尔江河	有限责任	卡塔尔, 多哈	于光路	幕墙系统	20 万里亚尔	49	80	不适用
加拿大江河	有限责任	加拿大, 安大略	李义增	幕墙系统	50 万加元	100	100	不适用
大连江河	有限责任	中国, 大连市	常喜哲	幕墙系统	800 万元	100	100	55495988-9
印度江河	有限责任	印度, 孟买	马振宇	幕墙系统	2500 万卢比	100	100	不适用

越南江河	有限责任	越南, 河内	王启锋	幕墙系统	38 亿越南盾	100	100	不适用
智利江河	有限责任	智利, 圣地亚哥	李义增	幕墙系统	20 万美元	100	100	不适用
印尼江河	有限责任	印尼, 雅加达	王启锋	幕墙系统	200 万美元	100	100	不适用
泰国江河	有限责任	泰国, 曼谷	王远平	幕墙系统	300 万泰铢	100	100	不适用
阿塞拜疆江河	有限责任	阿塞拜疆, 巴库	张升	幕墙系统	1 万马纳特	100	100	不适用
法国江河	有限责任	法国, 巴黎	张升	幕墙系统	1 万欧元	100	100	不适用
江河创展	有限责任	中国, 北京	刘中岳	幕墙系统	100 万元	100	100	76994236
成都江河	有限责任	中国, 成都	熊宝	幕墙系统	10000 万元	100	100	06005962

2. 本企业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河源”)	公司股东	70005852-9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79853083-5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68238529-3
刘载望	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富海霞	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宏基资本	承达集团 15%股权股东	不适用
格利来建材(深圳)有限公司	宏基资本子公司	不适用
格利来建材(北京)有限公司	宏基资本子公司	不适用
Vital Success Development Limited	宏基资本子公司	不适用
Rykadan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宏基资本子公司	不适用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系由北京江河汇众科技有限公司迁址到新疆后名称变更而来, 注册地址变更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3.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销售: 7-12 月承达集团对宏基资本的子公司 Vital Success Development Limited 提供安装劳务金额 6,458,150.00 元港币。

(2)关联材料采购: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材料采购。

(3)其他关联交易

2008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与江河源签订《综合服务协议》, 由江河源为本公司提供食堂、

安保、维修、宿舍管理等后勤业务服务，服务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五年。服务定价依据江河源提供服务或供应的实际成本(不含营业税等税费)加 8%的管理费予以确定，每月结算一次。

2012 年度结算综合服务金额 29,775,070.49 元,2011 年度结算综合服务金额 25,941,646.85 元，上述款项已经支付完毕。

(4)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担保情况

①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银行（明 细）	保证合同	保证期限	保证人	币种	额度	被担 保方
中国交通 银行顺义 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 编号 22200016-1	2012.6.15-2013.6.13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750,000,000.00	本公 司
汇丰银行 北京分行	单个个人保证	在银行收到保证人关于终止本保证书的书面通知后的一个日历月期间届满之前，本保证书是一项持续性保证并就全部担保款项提供担保。	刘载望	美元 (USD)	30,000,000.00	本公 司
华夏银行 首体支行	《个人最高额保 证合同》编号 YYB21(高保) 20120003 号	2012.05.10-2013.05.10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500,000,000.00	本公 司
招商银行 北京朝外 大街支行	最高额不可撤销 担保书编号 2012 王朝授字第 006 号	2012.07.25-2013.07.23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500,000,000.00	本公 司
	最高额不可撤销 担保书编号 2012 王朝授字第 006 号	2012.07.25-2013.07.23	富海霞	人民币 (CNY)	500,000,000.00	本公 司
渣打银行 北京分行	最高额担保函 (适用于循环融 资)	2010.03.23-2015.03.23	刘载望	美元 (USD)	20,000,000.00	本公 司

中国民生银行西长安街支行	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个高保字第 99012012282797-1 号	2012.08.01-2013.08.01	富海霞	人民币 (CNY)	1,200,000,000.00	本公司
	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个高保字第 99012012282797 号	2012.08.01-2013.08.01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1,20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顺义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20120122501	2012.12.26-2014.12.25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1,100,000,000.00	本公司
	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20120122502	2012.12.26-2014.12.25	富海霞	人民币 (CNY)	1,10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银行北京马坡支行	保证合同：2012012RLB100-01 号	2012.12.28-2013.12.27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600,000,000.00	本公司
	保证合同：2012012RLB100-02 号	2012.12.28-2013.12.27	富海霞	人民币 (CNY)	600,000,000.00	本公司
渤海银行北京分行	最高额保证协议：渤京分最高保（2012）第 106 号	2012.10.19-2013.10.18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 (CNY)	180,000,000.00	本公司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保证合同	2012.12.4-2017.12.31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180,000,000.00	本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112CF023-BZ	2012.12.31-2013.12.30	刘载望、富海霞	人民币 (CNY)	300,000,000.00	本公司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GBZ477560120120038(二)	2012.01.01-2014.12.31	刘载望	人民币 (CNY)	400,000,000.00	广州江河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GBZ477560120120038(三)	2012.01.01-2014.12.31	富海霞	人民币 (CNY)	400,000,000.00	广州江河

② 母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额担保	担保起始日	受益银行
本公司	广州江河	400,000,000.00	2012.01.01-2014.12.31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本公司	广州江河	50,000,000.00	2012.10.01-2013.10.01	招商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本公司	广州江河	140,000,000.00	2012.09.20-2013.09.19	兴业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本公司	广州江河	50,000,000.00	2012.06.28-2015.12.31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本公司	广州江河	50,000,000.00	2012.08.29-2013.08.29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新塘支行
本公司	广州江河	133,340,000.00	2012.11.10-2013.11.09	浦发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本公司	上海江河	50,000,000.00	2012.07.04-2013.07.04	平安银行泗泾钢材城支行
本公司	上海江河	100,000,000.00	2012.03.09-2013.01.12	中国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本公司	上海江河	50,000,000.00	2010.12.16-2013.12.15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③ 母公司代子公司出具保函明细如下表：

子公司简称	原币币种	保函金额（原币）
北京承达	CNY	33,979,918.00
澳大利亚江河	AUD	11,039,186.94
澳大利亚江河	SGD	888,000.00
加拿大江河	CAD	691,781.40
香港江河	USD	13,000,000.00
新加坡江河	SGD	8,804,519.68

④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其他关联方提供保证及担保的事项。

4. 关联方往来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江河源	—	—
应付股利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5,613,760.00	—
其他应收款	格利来建材(深圳)有限公司	105,600.26	—
其他应收款	格利来建材(北京)有限公司	1,094,399.56	—
应收账款	Vital Success Development Limited	13,219,802.67	—
其他应付款	宏基资本	67,079,737.69	—
预收账款	Vital Success Development Limited	8,751,025.21	—
其他应付款	Rykadan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27,367.88	—

5.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载望、富海霞夫妇。刘载望持有本公司 25.36% 的股份，刘载望、

富海霞控制的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8.18% 的股份，刘载望、富海霞夫妇合计拥有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53.54%。

九、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

本公司诉青岛凯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合同纠纷：2011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青岛凯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青岛凯悦国际大厦竣工结算造价确认书》，确认总造价为 63,237,284.26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青岛凯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合计人民币 44,613,742.75 元，尚欠工程尾款 15,461,677.29 元（不含质保金）。2012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青岛凯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根据法院保全的资产价值，公司预计能够收回工程款。本公司账面已经计提坏账准备 6,165,458.23 元。

2.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保函情况

保函币种	保函余额（原币）	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人民币（CNY）	896,788,734.55	23,043,062.04
澳大利亚元(AUD)	14,692,662.07	6,082,362.63
迪拉姆（AED）	194,127,308.17	25,746,435.00
卡塔尔里亚尔(QAR)	122,437,812.03	14,618,530.00
科威特第纳尔(KWD)	3,533,504.00	7,899,862.00
美元(USD)	30,365,909.27	23,495,057.90
沙特利亚尔（SAR）	78,470,544.80	4,813,212.00
新加坡元(SGD)	26,108,523.16	10,622,307.17
印尼盾(IDR)	11,777,777,777.00	528,000.00
未到期保函保证金		116,848,828.74
已到期保函但保证金尚未退回金额		38,489,973.72
合计		

		155,338,802.46
3.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的信用证情况		
信用证币种	信用证余额（原币）	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人民币（CNY）	96,164,773.83	991,107.46
美元(USD)	5,047,732.77	3,271,736.17
未到期信用证保证金		4,262,843.63
已到期信用证但保证金尚未退回金额		7,295,993.54
合 计		11,558,837.17

4.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期后事项

（一）拟设立子公司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为进一步开拓美洲市场，充分利用北美自由贸易区等相关地理和政策优势，并将其打造成为公司在美洲业务的贸易和物流中心，更好的支撑公司在美国和加拿大等地项目运营工作，同意在墨西哥蒂华纳设立墨西哥幕墙系统有限公司，英文名 Mexico Curtain Wall System S. de R.L。注册资本：10000 万比索。经营范围为幕墙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和安装等，目前正在履行相关的手续。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拟设立长春江河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点吉林省长春市、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高运，经营范围为：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装饰设计，建筑幕墙设计；制造、销售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玻璃，金属材料，五金制品，建筑装饰材料（除危险品）；建筑幕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二）江河创展注册登记变更事项

2013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黔龙华资国际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江河创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登记备案，法定代表人刘中岳，一般经营项目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中介除外）；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家居装饰及设计；科技开发；承办展览展示；图文设计、制作；会议服务（不含食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经营期限至 2024 年 12 月。

（三）增资江河创展事宜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对江河创展增资 57000 万元，其中 4900 万计入江河创展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江河创展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

根据 2013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港源装饰及其股东城建集团、江河创展、自然人王波、申会贤、刘通、李瑞林、贾爱萍签订得《合作协议》（详见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江河创展增资后拟对港源装饰增资 57000 万元，其中 1500 万计入港源装饰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港源装饰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江河创展持股比例为 38.75%。

（四）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3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共分配股利 145,600,000 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56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20,000,000 股，该议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3 年 3 月 26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其他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 日与港源装饰及其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江河创展、自然人王波、申会贤、刘通、李瑞林、贾爱萍就本公司最终获得港元装饰的控制权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

2013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港源装饰及其股东城建集团、江河创展、自然人王波、申会贤、刘通、李瑞林、贾爱萍签订了《合作协议》，对各方基于《合作框架协议》的合作内容进一步进行了明确和补充。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按照应收款账的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064,044,024.49	100.00	509,909,298.09	10.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064,044,024.49	100.00	509,909,298.09	10.07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457,667,549.75	100.00	359,450,020.60	10.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457,667,549.75	100.00	359,450,020.60	10.40
----	------------------	--------	----------------	-------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08,220,054.25	69.28	175,411,002.69	2,393,395,653.95	69.22	119,669,782.70
1-2年	962,330,302.30	19.00	96,233,030.25	593,154,874.05	17.15	59,315,487.41
2-3年	311,243,010.33	6.15	62,248,602.07	242,859,749.13	7.02	48,571,949.83
3-4年	154,374,909.13	3.05	61,749,963.65	142,332,774.01	4.12	56,933,109.60
4-5年	68,045,245.26	1.34	54,436,196.21	54,824,037.77	1.59	43,859,230.22
5年以上	59,830,503.22	1.18	59,830,503.22	31,100,460.84	0.90	31,100,460.84
合计	5,064,044,024.49	100.00	509,909,298.09	3,457,667,549.75	100.00	359,450,020.60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阿联酋江河	286,822,212.20	1年以内	5.66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9,530,314.88	5年以内	4.14
Oger Abu Dhabi Llc	112,238,466.65	3年以内	2.22
Al Habtoor Leighton-Murray & Robert	82,206,440.93	1年以内	1.62
Saudi Binlandin Group	75,685,207.61	2年以内	1.49
合计	766,482,642.27		15.13

(5)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比年初增加46.99%，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致应收账款增长。

(6) 年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阿联酋江河	子公司	286,822,212.20	5.66
卡塔尔江河	子公司	220,966.19	0.00
澳门江河	子公司	46,590,147.57	0.92
合计		333,633,325.96	6.58

2.其他应收款

(1)按照其他应收款的类别列示如下: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405,034,741.43	100.00	46,899,626.61	11.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05,034,741.43	100.00	46,899,626.61	11.58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24,256,301.77	100.00	28,584,166.85	12.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24,256,301.77	100.00	28,584,166.85	12.75

(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7,623,662.03	71.01	14,381,183.12	148,002,719.50	65.99	7,400,135.97

1-2 年	56,491,911.70	13.95	5,649,191.15	31,638,152.16	14.11	3,163,815.22
2-3 年	25,492,588.66	6.29	5,098,517.73	28,169,392.27	12.56	5,633,878.45
3-4 年	20,930,663.95	5.17	8,372,265.58	5,497,753.07	2.45	2,199,101.23
4-5 年	5,487,230.32	1.35	4,389,784.25	3,805,243.93	1.70	3,044,195.14
5 年以上	9,008,684.77	2.22	9,008,684.77	7,143,040.84	3.19	7,143,040.84
合计	405,034,741.43	100.00	46,899,626.60	224,256,301.77	100.00	28,584,166.85

(4)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8,000,000.00	3-4 年	1.98
浙江余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7,256,542.00	1-2 年	1.79
中国烟草公司广东省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6,400,000.00	3-4 年	1.58
府谷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6,226,000.00	1-2 年	1.54
舟山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6,190,783.00	2-3 年	1.53
合计			34,073,325.00		8.42

(6)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7)年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马来西亚	子公司	1,042,342.32	0.26
阿联酋江河	子公司	155,846,042.07	38.48
卡塔尔江河	子公司	5,720,057.92	1.41
印度江河	子公司	765,171.28	0.19
卡塔尔江河	子公司	524,691.12	0.13
澳大利亚江河	子公司	3,519,877.30	0.87
印度尼西亚江河	子公司	40,106.95	0.01
合计		167,458,288.96	41.35

3.长期股权投资

(1)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股权投资	21,669,720.00	—	21,669,720.00	—	—	—
对子公司投资	853,822,568.71	—	853,822,568.71	481,310,959.35	—	481,310,959.35
合计	875,492,288.71	—	875,492,288.71	481,310,959.35	—	481,310,959.35

其他股权投资系2012年11月16日本公司对北京承达进行增资26,700,000.00元港币，折合人民币21,669,720.00元，持股比例25%。

(2)长期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江河钢构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上海江河	成本法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广州江河	成本法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澳门江河	成本法	85,316.73	85,316.73	—	85,316.73
新加坡江河	成本法	7,556,682.00	7,556,682.00	—	7,556,682.00
阿联酋江河	成本法	1,249,753.07	1,249,753.07	—	1,249,753.07
澳大利亚江河	成本法	名义资本 3,000,000 澳元	19,739,980.00	—	19,739,980.00
香港江河	成本法	名义资本 10000 万港币	82,089.80	81,468,450.00	81,550,539.80
马来西亚江河	成本法	75 万令吉	1,568,143.50	—	1,568,143.50
美洲江河	成本法	6,840,400.00	6,840,400.00	—	6,840,400.00
卡塔尔江河	成本法	184,098.67	184,098.67	—	184,098.67
加拿大江河	成本法	500,000 加元	3,308,750.00	—	3,308,750.00
大连江河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	8,000,000.00
印度江河	成本法	2500 万卢比	98,844.58	2,747,569.40	2,846,413.98
越南江河	成本法	38 亿越南盾	1,337,720.00	—	1,337,720.00
智利江河	成本法	200,000 美元	1,259,181.00	—	1,259,181.00
印尼江河	成本法	200 万美元	—	3,128,895.00	3,128,895.00
泰国江河	成本法	300 万泰铢	—	—	—
阿塞拜疆江河	成本法	1 万马纳特	—	82,020.51	82,020.51
法国江河	成本法	1 万欧元	—	84,674.45	84,674.45
江河创展	成本法	100 万元	—	185,000,000.00	185,000,000.00
成都江河	成本法	10000 万元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京承达	成本法	2670 万港币	—	21,669,720.00	21,669,720.00

合计			481,310,959.35	394,181,329.36	875,492,288.71
----	--	--	----------------	----------------	----------------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万元)
江河钢构	100.00	100.00	—	—	—
上海江河	100.00	100.00	—	—	—
广州江河	100.00	100.00	—	—	—
澳门江河	99.01	99.01	—	—	—
新加坡江河	100.00	100.00	—	—	—
阿联酋江河	49.00	49.00	详见附注六、(一)	—	—
澳大利亚江河	100.00	100.00	—	—	—
香港江河	100.00	100.00	—	—	—
马来西亚江河	100.00	100.00	—	—	—
美洲江河	100.00	100.00	—	—	—
卡塔尔江河	49.00	49.00	详见附注六、(一)	—	—
加拿大江河	100.00	100.00	—	—	—
大连江河	100.00	100.00	—	—	—
印度江河	99.00	99.00	—	—	—
越南江河	100.00	100.00	—	—	—
智利江河	99.00	99.00	—	—	—
印尼江河	99.00	99.00	—	—	—
泰国江河	100.00	100.00	—	—	—
阿塞拜疆江河	99.00	99.00	—	—	—
法国江河	100.00	100.00	—	—	—
江河创展	100.00	100.00	—	—	—
成都江河	100.00	100.00	—	—	—
北京承达	25%	25%	—	—	—

(3)报告期内未发生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总额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748,614,021.21	5,169,765,918.38
其他业务收入	4,027,107.77	1,574,357.51
小 计	6,752,641,128.98	5,171,340,275.89
主营业务成本	5,501,421,110.80	4,081,327,789.47
其他业务成本	3,321,086.24	1,415,784.80
小 计	5,504,742,197.04	4,082,743,574.27

(2)业务分类

①营业收入（分产品）

一、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幕墙系统	6,748,614,021.21	5,169,765,918.38
内装系统	—	—
小 计	6,748,614,021.21	5,169,765,918.38
二、其他业务收入		
材料销售	4,027,107.77	1,574,357.51
小 计	4,027,107.77	1,574,357.51
合 计	6,752,641,128.98	5,171,340,275.89

②营业成本（分产品）

一、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幕墙系统	5,501,421,110.80	4,081,327,789.47
内装系统	—	—
小 计	5,501,421,110.80	4,081,327,789.47
二、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销售	3,321,086.24	1,415,784.80
小 计	3,321,086.24	1,415,784.80
合 计	5,504,742,197.04	4,082,743,574.27

(3)主营业务分地区

①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一、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国大陆	5,145,482,791.14	4,021,080,400.71

海外（含港澳台地区）	1,603,131,230.07	1,148,685,517.67
合 计	6,748,614,021.21	5,169,765,918.38

②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一、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国大陆	4,057,938,723.13	3,175,318,123.29
海外（含港澳台地区）	1,443,482,387.67	906,009,666.18
合 计	5,501,421,110.80	4,081,327,789.47

(4)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	987,044,780.07	933,153,918.37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4.62%	18.04%

(5)201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前 5 名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50,167,480.89	3.70
Saudi Binlandin Group	240,820,637.03	3.57
Bouygues Bi/Midmac/Al Jaber	206,381,475.39	3.06
阿联酋江河	152,120,896.48	2.25
Kajima Overseas Asia Pte Ltd	137,554,290.28	2.04
合计	987,044,780.07	14.62

5.投资收益错误！链接无效。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187,861.21	3,116,102.8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合 计	-187,861.21	3,116,102.87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5,629,287.16	342,457,167.8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66,654,941.41	139,910,789.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86,476.79	16,707,868.29

无形资产摊销	5,327,487.41	4,968,571.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0,176.8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518.11	-227,014.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730,618.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266,187.57	34,963,940.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861.21	-3,116,102.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17,036.15	-20,868,463.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9,592.74	409,592.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309,834.64	-554,797,288.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4,240,576.29	-1,282,325,456.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7,795,239.64	239,133,437.3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995,863.68	-1,085,513,576.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6,200,071.80	1,172,376,184.3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2,376,184.39	657,275,843.3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23,887.41	515,100,341.0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1,506,200,071.8	1,172,376,184.39
其中: 库存现金	1,474,764.87	3,221,558.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4,232,517.03	1,169,154,625.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2,789.90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200,071.8	1,172,376,184.3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扣除保证金金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保函保证金	155,138,802.46	118,834,403.14

信用证保证金	10,238,421.17	19,728,501.57
票据承兑保证金	112,357,013.59	61,332,327.85
农民工保证金	4,551,967.39	4,218,434.94
其他	—	12,800,000.00
合计	282,286,204.61	204,113,667.50

十四、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计算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3,744.68	118,913.38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22,852.17	13,025,973.2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债务重组损益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89,411.60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861.21	5,846,721.11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5,128.90	4,619,900.92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20,146,117.38	23,522,097.01
减：所得税影响数	3,183,745.05	3,322,188.0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196,793.4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962,372.33	20,003,115.5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0	0.85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1	0.82	0.82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5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7	0.66	0.66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公司法定负责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贵龙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刘载望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6 日